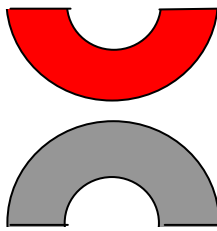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2—027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UNIVERSE（GROUP）CO.,LTD.



二〇一二年半年度报告

二〇一二年八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3)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3)
第三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第六节	董事会报告	(15)
第七节	重要事项	(22)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43)
第九节	备查文件	(151)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对本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公司所有董事均参与了此次表决。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董事长杨国富先生、总经理黄海先生、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何素环女士及财务部部长阳小年女士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A 股代码	000023	B 股代码	
A 股简称	深天地 A	B 股简称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深天地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HENZHEN UNIVERSE (GROUP) CO.,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UNIVERSE		
公司法定代表人	杨国富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 10 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 10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000023.cn		
电子信箱	std000023@vip.163.com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剑	张茹
联系地址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 10 楼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深圳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朗山路东物商业大楼 10 楼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	0755-86154212	0755-86154212
传真	0755-86154040	0755-86154040
电子信箱	std000023@vip.163.com	std000023@vip.163.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是 否 不适用

主要会计数据

主要会计数据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73,976,449.51	327,641,706.64	14.14%
营业利润（元）	-8,136,904.53	2,870,655.01	-383.45%
利润总额（元）	-7,771,270.54	3,321,792.75	-333.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482,689.94	888,562.30	-1,16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240,720.45	68,457.14	-15,05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172,209.18	6,085,106.51	149.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80,190,376.86	1,093,571,442.65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13,137,724.87	326,783,102.01	-4.18%
股本（股）	138,756,240.00	138,756,240.00	0%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83	0.0064	-1,167.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83	0.0064	-1,167.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8	0.0005	-14,86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03%	0.27%	-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0.28%	-3.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3.27%	0.02%	-3.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	0.02%	-3.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04	1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6	2.36	-4.24%
资产负债率（%）	69.39%	68.43%	0.96%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存在重大差异明细项目

重大的差异项目	项目金额（元）	形成差异的原因	涉及的国际会计准则和/或境外会计准则规定等说明
无	0.00	无	

4、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的说明

无

（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508.8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69,776.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12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77,379.48	
合计	758,030.51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无	无	无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038,844.00	23.811%				0.00	0.00	33,038,844.00	23.81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3,038,844.00	23.811%				0.00	0.00	33,038,844.00	23.81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注）	33,038,844.00	23.811%				0.00	0.00	33,038,844.00	23.81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717,396.00	76.189%				0.00	0.00	105,717,396.00	76.189%
1、人民币普通股	105,717,396.00	76.189%				0.00	0.00	105,717,396.00	76.18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38,756,240.00	100%				0.00	0.00	138,756,240.00	100%

注：“有限售条件股份”中的“境内法人持股”：系指我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的有限售条件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如适用）

无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无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注）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3,038,844.00	0.00	0.00	33,038,844.00	股改承诺	2010年5月7日 解除限售：6,937,812 2011年7月4日 解除限售：6,937,812 2012年3月16日后 解除限售：33,038,844
合计	33,038,844.00	0.00	0.00	33,038,844.00	--	--

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于 2006 年 3 月 17 日实施完毕，股改完成后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集团”）为我公司第一大股东，共计持有“深天地 A”46,914,468 股。依照股改承诺，东部集团委托公司董事会于 2010 年 5 月 7 日及 2011 年 7 月 4 日分别办理了 6,937,812 股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工作（合计 13,875,624 股），上述内容详见 2010 年 5 月 5 日及 2011 年 7 月 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及“公司股改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公告”。

报告期内，由于东部集团所持 40,00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冻结 33,038,844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冻结 6,961,156 股）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相关内容详见 2011 年 7 月 7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按照规定，2012 年度的股份解除限售工作需待质押股份解除质押后方可办理。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及所导致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17,692.00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34%	43,488,744.00	33,038,844.00	质押冻结	40,000,000.00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54%	20,175,377.00	0.00	无	
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994,095.00	0.00	无	
上海宝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627,900.00	0.00	无	
徐显丰	境内自然人	0.36%	505,000.00	0.00	无	
李海雄	境内自然人	0.36%	504,449.00	0.00	无	
黄少武	境内自然人	0.27%	374,000.00	0.00	无	
魏茂林	境内自然人	0.26%	355,000.00	0.00	无	
张丽芳	境内自然人	0.23%	316,200.00	0.00	无	
马洪军	境内自然人	0.22%	311,900.00	0.00	无	
股东情况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75,377.00	A 股	20,175,377.00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0,449,900.00	A 股	10,449,900.00
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94,095.00	A 股	994,095.00
上海宝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27,900.00	A 股	627,900.00
徐显丰	505,000.00	A 股	505,000.00
李海雄	504,449.00	A 股	504,449.00
黄少武	374,000.00	A 股	374,000.00
魏茂林	355,000.00	A 股	355,000.00
张丽芳	316,200.00	A 股	316,200.00
马洪军	311,900.00	A 股	311,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及）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 ①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②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深圳市东部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而东部投资也系东部集团的控股股东，持有该公司 51%的股份。因此鹏盈投资与东部集团存在关联关系。
- ③公司未清楚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④公司股本结构中不存在因作为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而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是否有新实际控制人

是 否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名称	深圳市东部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类别	其他

情况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情况介绍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法定代表人：杨玉科；公司成立于1986年7月；注册资本：25,000万元；主要经营建筑施工、工程总承包、房地产开发和建材工业、高新工业，兼营物业管理、工程监理等；主要产品有：商品房、商品混凝土、精细橡胶粉、橡胶杂件、橡胶建材、浓缩果汁等；注册地址：深圳市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大厦30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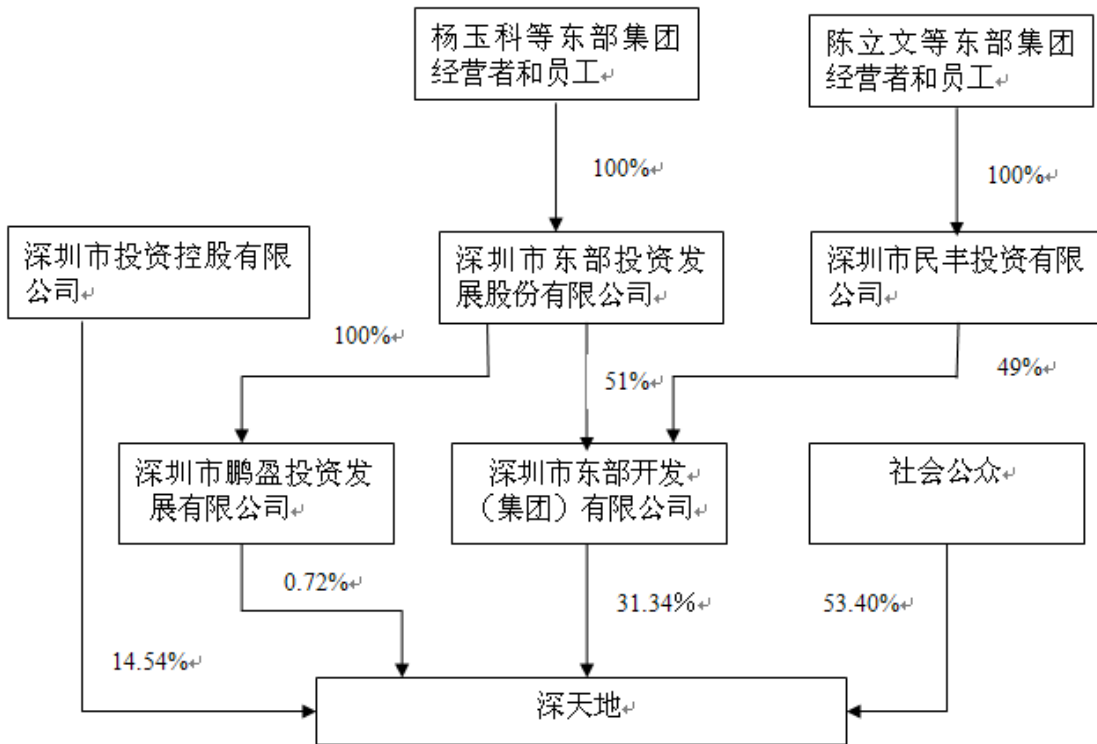
深圳市东部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部投资”）持有东部集团51%的股份，深圳市民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丰投资”）持有东部集团49%的股份。东部投资的股东为东部集团100名员工，民丰投资的股东为东部集团近1,100名员工，因而民丰投资和东部投资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2、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深圳市东部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其法定代表人：杨玉科；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注册资本：14,350万元；主要经营范围：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注册地址：深圳市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中心大厦31层。东部投资实际持股人为东部集团经营者、员工，其中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为杨玉科，所持股数为2,152.5万股，占总股本的15%。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数(股)	期末持股数(股)	其中:持有 限制性股票 数量(股)	期末持有股 票期权数量 (股)	变动原因	是否在股东 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 取薪酬
杨国富	董事长、 党委书记	男	52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陈立文	董事	男	61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1,310.00	0.00	0.00	1,310.00	0.00	0.00		是
文利	董事	女	43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黄海	总经理;董事	男	42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赵文华	董事	女	40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300.00	0.00	0.00	300.00	0.00	0.00		是
何素环	财务总监; 董事; 副总经理	女	50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周沅帆	独立董事	男	35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罗中伟	独立董事	男	42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程汉涛	独立董事	男	46	2011年12月29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黄绍宣	监事会主席、 党委副书记、 工会主席	男	58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张淑芳	监事	女	54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范保光	监事	男	44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是
霍广华	监事	女	49	2011年05月20日	2014年05月19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谢兴云	监事	男	37	2011年08月10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石柱铭	副总经理	男	40	2011年08月15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李世壮	经营总监	男	42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刘长有	行政总监	男	46	2012年04月20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侯剑	董事会秘书	女	42	2011年06月21日	2014年06月2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杜前榜 (历任)	经营总监	男	61	2011年06月21日	2012年04月30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否
合计	--	--	--	--	--	1,610.00	0.00	0.00	1,610.00	0.00	0.00	--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任职情况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立文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2010年3月	2013年4月	是
文利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副主任	2011年		是
赵文华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会计部经理	2010年03月	2013年4月	是
张淑芳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副总监、审计部经理	2010年03月	2013年4月	是
范保光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运营部部长	2010年03月	2013年4月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周沅帆	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0年09月06日		是
罗中伟	广东金地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2年01月02日		是
程汉涛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深圳分所	首席合伙人	2006年03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其年度薪酬与企业规模、企业当年效益和长远利益紧密挂钩,为防止短期行为,促进企业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坚持“有奖有罚、奖罚对等”原则,确保实行年薪者的责权利相适应。基本岗位薪酬逐月固定支付;年功薪酬在完成年度利润指标和任务后,经考核合格后支付;激励薪酬在超额完成计划及作出突出成绩后,根据超额部分计算支付
---------------------	---

	奖励薪酬。年功薪酬和激励薪酬的数额根据年末审计后对实行年薪者进行综合考评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该规定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确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其年度薪酬包括岗位薪酬、年功薪酬和激励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4 人，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的有 15 人（公司前任经营总监杜前榜先生于 2012 年 4 月 30 日退休）。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的总额为 92.46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 8.385 万（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日期	变动原因
杜前榜	经营总监	离任	2012 年 04 月 30 日	退休
刘长有	行政总监	聘任	2012 年 04 月 20 日	工作原因

（五）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的人数	1,166.00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0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37.00
销售人员	40.00
技术人员	193.00
财务人员	41.00
行政人员	155.0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0.00
本科	113.00
大专	91.00
高中及以下	138.00

公司员工情况说明

本公司共有员工1,166人。其专业构成：生产人员737人，销售人员40人，技术人员193人，财务人员41人，行政人员155人。员工中博士后及硕士研究生共10人，本科文化程度113人，大专文化程度91人，中专文化程度138人。大、中专以上毕业生占员工总数的30.19%。公司无需承担离退休职工费用。

六、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398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14.14%；实现营业利润-814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83.62%；实现利润总额-777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334.0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8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165.17%。具体数据与同比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398	32,764	14.14%
营业利润	-814	287	-383.62%
利润总额	-777	332	-33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8	89	-1,165.17%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报告期公司混凝土业销量较上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所致；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报告期公司利润率相对较高的房地产业收入确认减少，导致房地产业盈利减少所致。

2、混凝土业经营情况分析：

(1) 混凝土总产量：120万立方，完成计划的50.84%，比上年度同期增长29.44%；营业收入：35,382万元，完成计划的53.20%，比上年度同期增长27.85%；利润总额：1,201.2万元，完成计划的44%，比上年度同期增长59.86%

(2) 面对宏观经济形势不乐观，天地集团混凝土产业总体上表现良好，通过行业协会数据比较，远远超出深圳市和株洲市行业平均水平。

(3) 按照年度计划，实现新增一家搅拌站的预期目标。为提高新增搅拌站拓展力度和效率。在集团临时组建新项目拓展小组，在新项目拓展小组积极有效的努力工作下，完成了收购宝创搅拌站资产的签约。

(4) 半年期间集团安全生产形势基本稳定，各企业经营班子加强了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视，各级管理人员强化了责任制，各项安全生产制度和措施基本落实到位，没有发生一单重大等级以上的安全事故。

(5) 混凝土行业的内控建设和信息化落地工作基本按照公司内控建设的既定要求实施推进。

3、房地产业经营情况分析：

(1) 江苏东海项目上半年主要是积极跟踪政府土地补偿工作。报告期内完成了项目整体规划设计及建筑方案设计，整体规划设计获得当地规划部门的审批；积极协调完成了项目初步勘察，为下一步施工图设计做好准备。下半年主要工作是协调政府土地摘牌出让工作，确保摘牌价格在合理范围之内。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做好项目报建工作，具备进场即能快速开工的条件。

(2) 深秦地块经过一年多的努力，克服重重障碍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城市更新单元计划（草案）已通过深圳市规划国土委审核，目前已公示完毕。现已经委托深圳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进行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设计，力争在年内获得政府部门的审批，早日进入开发程序。

(3) 红花岭地块和茶光路地块力争下半年盘活工作有较大的进展。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报告期盈利预测或经营计划是否低 20%以上或高 20%以上：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043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2,566万元；净资产3,493万元。

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上半年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34万方，实现销售收入9,781万元，实现净利润316.3万元。

(2)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远东混凝土分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412万元。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上半年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25.1万方，实现销售收入7,367万元，实现净利润335.3万元。

(3)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建混凝土分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7,290万元。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上半年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11.8万方，实现销售收入3,350万元，实现净利润28万元。

(4)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0,863万元。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上半年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26万方，实现销售收入7,479万元，实现净利润270.3万元。

(5) 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5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9,415万元；净资产3,044万元。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上半年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14.3万方，实现销售收入4,491万元，实现净利润177.6万元。

(6) 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公司控股80%)。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4,700万元；净资产1,118万元。公司从事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上半年生产销售商品混凝土9.4万方，实现销售收入2,914万元，实现净利润-119.3万元。

(7) 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6,179万元；净资产331万元。公司从事商品碎石生产、销售，上半年1-4月生产销售碎石9.9万方，实现销售收入214万元，上半年实现净利润-449万元。

(8)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20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6,489.7万元；净资产3,585万元。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销售，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733.85万元，实现净利润-394.21万元。

可能对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的所有风险因素

- 1、深圳和株洲地区的混凝土行业都存在生产产能过剩，经济发展趋缓导致混凝土行业的经营压力越来越大；
- 2、施工单位拖欠款严重，混凝土产业应收账款偏高；
- 3、国家房地产市场宏观调控持续加紧，“限购”政策的长期执行，将大大影响购房者的积极性，给商品房的销售带来一定风险；
- 4、银行信贷紧缩，大大增加了开发企业的融资难度及融资成本，导致企业资金紧张，同时，按揭贷款紧缩将抑制购房需求；
- 5、建筑原材料及人工工资上涨，大大增加了项目的开发成本，同时，难以在售价上得到回补，压缩了开发利润；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55,961,608.98	324,278,330.92	8.90%	22.96%	23.32%	-0.26%
商业						
房地产业	1,630,000	300,637.49	81.56%	-92.40%	-97.09%	29.76%
租赁及其他	12,652,154.05	8,170,866.01	35.42%	102.69%	76.50%	9.58%
分产品						
商品混凝土	353,820,274.02	321,440,625.47	9.15%	27.86%	27.04%	0.58%
物业管理	6,956,010.91	6,080,001.12	12.59%	45.92%	31.33%	9.70%

房地产	1,630,000	300,637.49	81.56%	-92.40%	-97.09%	29.76%
石料销售	2,141,334.96	2,837,705.45	-32.52%	-83.23%	-71.48%	-54.61%
租赁	5,696,143.14	2,090,864.89	63.29%	286.10%	100%	-36.71%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房地产业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是由于西安天地时代广场房地产项目本报告期确认收入减少所致；本报告期工业销售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混凝土业销量较去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所致。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幅度较大的原因说明

与去年同期相比，房地产业毛利率增加29.76%，主要是西安天地时代广场房地产项目本报告期转让车库使用权毛利率较高所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深圳地区	288,867,060.48	29.76%
湖南地区	74,050,559.41	-3.45%
西安地区	7,326,143.14	-59%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深圳地区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深圳地区四家混凝土公司销量较去年同期较大幅度增加所致；公司西安地区营业收入本报告期相比去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西安天地时代广场本期收入确认减少所致。

主营业务构成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结构没有变化，仍然是以商品混凝土以及房地产业为主，辅之以物业等其他产业。

(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利润构成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构成仍然主要是由商品混凝土业和房地产业两大主业构成，只是两产业之间利润比重有所变化：商品混凝土业因为产量增加而利润有所增加，房地产业因为收入确认减少而利润有所减少。

(6) 占净利润 10%以上参股公司业务性质、主要产品或服务 and 净利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经营中的问题与困难

混凝土业:

报告期内,面对全国经济指标下滑明显,全国商品混凝土市场萎缩的宏观经济形势,公司混凝土企业在生产经营管理当中,充分利用自身的优势,抓住了几个关键点,较好的把握住了市场机会,从而开创了逆势向上的经营局面。

①以强化质量管理和服务管理为抓手,提升了天地品牌的知名度和价值,巩固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

②在金融市场资金普遍偏紧的环境下,公司凭借上市公司的背景,增强了上游材料供应商对企业的垫资供货信心,有效地帮助企业扩充市场竞争能力。

③经营工作围绕销售作文章,客观分析环境,正确研判形势。各企业去年下半年着手加强了订单储备数量,为今年上半年良好开局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在今年第一季度末,市场明显萎缩前,正确地把握住市场变化趋势,着力于订单数量扩充,确保了持续的每月高产。

④在精细化管理方面,落实了多项行之有效的降本增效措施,另外产量提升,摊薄固定费用方面也起到了关键作用,生产成本同比下降比较明显,混凝土毛利较上年度增加37%。

⑤预拌砂浆市场实现有效突破。预拌砂浆作为新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单位产量预拌砂浆较单位产量商品混凝土利润率要高出三倍到五倍,增强了集团赢利能力。

但是我们也要充分认识到半年经营当中的许多不足:

①受宏观经济形势影响,应收账款有所增加;

②“区域联动,资源共享”的优势没有得到较好的发挥;

③精细化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房地产业:

天地集团房地产开发从2003年起,先后开发了天地峰景园、天地碧岭居、西安天地时代广场项目。通过这一系列项目的开发,天地集团已积累了丰富的房地产开发经验,特别是异地操作项目的成功经验。并在2011年制定和完善了《天地集团房地产项目开发流程》,目前整个公司的房地产开发已按照规范的流程进行工作。

虽然天地集团在房地产开发上有一定的成功经验,但是目前也面临一定的问题与困难。首先,目前内地房地产市场已有回暖迹象,但国家的宏观政策并未放松,“限购”政策也在继续执行,所以,在政策层面给公司的房地产开发带来了一定困难。

2、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首次公告披露日期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合计			--	--
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投资 830 万元，用于购置混凝土运输车辆及设备更新改造。提高公司商品混凝土的运输能力和市场竞争力，取得较好的经济效益、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相符，没有重大差异。				

(三)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对 2012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情况

为完善和健全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学、持续、清晰、透明的现金分红政策和科学的决策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 号）的指示精神和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就股东回报规划事宜进行了专项研究论证，形成了论证报告，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股东回报规划》，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条款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分红条款明确了分红标准、比例和独立董事的职责，完善了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条款为：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①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②提取法定公积金 10%；
- ③提取任意公积金；
- ④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是否提取任意公积金由股东大会决定。

（2）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3）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在公司盈利年度、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是否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现金分红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4）在年度盈利且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大于零的情况下，若满足了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且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公司将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5）公司可以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累计可供分配利润、公积金及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6）公司具体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其中，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决策程序进行审议和监督。

（7）如年度实现盈利而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8）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应以保护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为出发点进行详细论证，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的独立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9）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10）公司提供多种途径（电话、传真、电子邮件、互动平台等）接受所有股东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以上事项均已经公司 2012 年 7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并已提交公司 2012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 2012 年 7 月 31 日、2012 年 8 月 16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2、公司 2011 年度经营业绩，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母公司 2011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31,252,795.18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18,909,451.54 元后剩余 12,343,343.64 元，再按照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1,234,334.36 元，2011 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109,009.28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1 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以 2011 年度末总股本 138,756,24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4,162,687.20 元。公司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

分红派息预案已经公司 2012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 201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 2012 年 4 月 24 日、6 月 2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本次除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的股息外,其他股东的股息已于 2012 年 8 月 1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分红派息工作顺利完成。公告内容详见 2012 年 8 月 1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201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历年的执行情况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在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方面均尽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公司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本报告期末,公司未制定 2012 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预案。

(九)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 公司 2011 年度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十二)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本表仅适用于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的上市公司填写)

适用 不适用

七、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的需要,对《公司章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进行了重新修订,也新建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制度》、《风险管理制度》等制度,使公司的制度体系更加完善和健全,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同时,公司加强和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专人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通过深交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互动易)及时回复投资者的咨询。

2、报告期内,我公司根据深交所的要求并对照《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以下简称“规定”)组织董事、监事、高管和可能接触内幕信息的关键岗位人员通过召开专题会议、发放文件材料、播放多媒体文件等方式。学习《规定》及《转发深圳证监局等部门关于加强深圳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管理 做好内幕交易防控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内容,并将《规定》和《通知》的相关要求向公司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进行了传达。内容主要包括《证券法》、《刑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关于内幕交易、市场操纵等事项的规定,内幕交易的概念及要素以及法律责任等。通过形式多样化的学习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内幕信息提高警惕,防止内幕交易的产生。

3、为完善和健全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科学、持续、清晰、透明的现金分红政策和科

学的决策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的理念,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深圳证监局《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有关要求的通知》(深证局公司字【2012】43号)的指示精神和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公司成立的专项工作小组对股东回报规划安排的具体内容和理由、对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事项决策程序和机制的完善情况等事项的研究论证,形成了论证报告,并最终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2012~2014)股东回报规划》。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采取现金方式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为公司建立了持续、稳定及积极的分红政策,有利于公司形成回报投资者的股权文化。

4、按照公司董事会2011年4月制定的《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公司在2012年进入内控管理提升阶段。报告期,在夯实第一阶段内控工作成果的基础上,在内控建设、内控组织架构、内控规章制度、内控运行机制、内控信息系统等方面进行了全面提升和优化。同时,对2011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通过持续的优化和提升工作,公司内控的建设与执行、监督与评估机构均较好地发挥了各自的职能,推动内控工作健康、高效发展。

(二) 以前期间拟定、在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发行新股方案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1年度经营业绩,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母公司2011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31,252,795.18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先弥补以前年度亏损-18,909,451.54元后剩余12,343,343.64元,再按照10%提取法定公积金1,234,334.36元,2011年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109,009.28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2011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以2011年度末总股本138,756,2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4,162,687.20元。公司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以上分红派息预案已经公司2012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公司2012年6月28日召开的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内容详见2012年4月24日、6月29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除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第三大股东—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所持有股份的股息外,其他股东的股息已于2012年8月16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分红派息工作顺利完成。公告内容详见2012年8月1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三)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四)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3、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的说明

4、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的说明

(六)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购买日	交易价格(万元)	自购买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适用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自本期初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首次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	设备类资产及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2012年06月25日	1,242	0	0	否	参考评估价格后双方协商确定			0%		2012年06月22日

收购资产情况说明

2012年6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的议案》。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我公司与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创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书》，我公司以人民币壹仟贰佰肆拾贰万元整（¥12,420,000.00元）的价格收购宝创公司设备类资产及房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主要包括混凝土生产设备、运输车辆、材料中转仓库、试验设备及办公设施等。本次收购，我公司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聘请了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宝创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所涉及的部分资产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收购所涉及的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报告》（深国众联评报字【2012】第3—026号）。

本次收购行为有利于提升公司混凝土产业的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与市内另外两家混凝土分公司联动，优化站点布局；有利于充分利用宝创站码头材料中转的优势，发挥原材料配送功能。因此，本次收购具有一定的战略意义和现实必要性，符合公司混凝土产业的发展需要。

因购买资产会增加公司固定资产，减少公司的流动资产，因此本次交易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该部分资产投入运营后，能够增加公司商品混凝土的生产、供应能力，从而提升公司商品混凝土业的整体盈利能力。（公告内容详见2012年6月22日、6月29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收购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的公告”）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售资产情况说明

3、资产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置换情况说明

4、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1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实际拥有的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4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华粤豪霆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人民币捌佰捌拾万元整（¥8,800,000.00元）。本次转让的目的是为了有效盘活深秦公司资产，以此种转让股权的方式，实现与华粤豪霆公司的合作，通过引进项目对深秦公司进行厂房改造等措施，实现深秦公司资产的有效增值。

本次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财政部关于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处置部分子公司投资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4号）的规定，公司已将出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对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了资本公积，未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根据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于 2012 年7月4日发布的《关于<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三批计划>（草案）公示的公告》，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深秦茶光更新单元项目已被纳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拟定的《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三批计划》（草案），目前该计划已在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网站及现场完成了公示。现已经委托深圳市规划设计研究院进行城市更新单元规划设计。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部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2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4%，并计划自首次增持之日起 12 个月内，择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公告内容详见 2011 年 12 月 16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截止本报告期末，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共计持有我公司股份 994,09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72%，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比例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

（八）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万元)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市场价格(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子公司		销售商品混凝土	在对外销售同类货物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议确定,保证不低于市场价格		1,662.49	4.7%	支票、银行承兑等	较小		
合计				--	--	1,662.49	4.7%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选择与关联方(而非市场其他交易方)进行交易的原因				此交易的必要性由交易双方彼此的正常业务需要而定,意在为本公司占领市场,扩大销售份额,做大主营业务,同时也为本公司带来一定的经济效益。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以及相关解决措施(如有)				此交易仅占同类交易的 4.7%,公司不会对此交易产生依赖。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预计 2012 年此交易全年的发生额约为 4,800 万元,本报告期内已实际发生 1,662.49 万元,占预计数的 34.64%。							
关联交易的说明				通过本关联交易将提高本期经营收入和利润水平。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662	4.7%		

合计	1,662	4.7%		
----	-------	------	--	--

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1,662 万元。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万元）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万元）						
		期初余额	发生额	偿还额	期末余额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期初余额	发生额	偿还额	期末余额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非经营性														
小计														
经营性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3,550	1,662	1,944	3,268			101	18		119			
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85			85			59			59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深圳市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东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大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公司之子公司							31		31	0		
小计		3,635	1,662	1,944	3,353			191	18	31	178		
合计		3,635	1,662	1,944	3,353			191	18	31	178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万元)		-282											
其中：非经营性发生额(万元)													
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余额(万元)		3,353											
其中：非经营性余额(万元)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商品混凝土销售											
关联债权债务清偿情况		无											
与关联债权债务有关的承诺		无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占用的发生额-282 万元，余额 3,353 万元。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2011年12月13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商品混凝土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书。该协议书中规定，2012年度公司继续向东部集团及所属的房地产开发机构持续供应商品混凝土，预计2012年度产生的商品混凝土关联交易总额约人民币肆仟捌佰万元，占同类产品交易总量的8.3%左右。协议规定商品混凝土的销售价格确定原则为随行就市并保证不低于市场价格。该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一部分，对公司利润及财务状况无不利影响。

该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且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2011年12月29日，公司2011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最后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与东部集团的关联交易总额为 1,662万元。

以上内容详见2011年12月14日、2011年12月3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十）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包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陕西御指天骄足浴有限公司	自有开发产品	2,471.09	2010年5月11日	2020年5月10日	47.26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	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充实了公司的流动资金	否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自有开发产品	672.75	2010年4月1日	2025年3月31日	85.72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	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充实了公司的流动资金	否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西安市太阳神餐饮娱乐有限公司	自有开发产品	2,978.04	2010年5月15日	2020年5月14日	58.37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	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充实了公司的流动资金	否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陕西华东永和实业有限公司	自有开发产品	8,541.26	2011年11月4日	2026年4月30日	73.83	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	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充实了公司的流动资金	否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子公司千禧公司继续将部分已建成暂未出售的房产用来出租,租赁价格均按照国家政策和市场原则,参照租赁房屋所在地的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平的交易原则。该项租赁活动一方面增加了公司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另一方面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入,充实了公司的流动资金。本报告期上述租赁活动共确认租金收入4,941,072.18元,实现租赁收益2,651,844.94元。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天地峰景园按揭业主	2005年11月20日	280		280	抵押	银行与购房人签订购房合同之日起至购房人办妥正式抵押手续,并将房产证交由银行之日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4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8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是或 否)
西安千禧天地时代 广场楼房按揭业主	2010 年 04 月 06 日	9,963	2008 年 06 月 15 日	9,963	抵押	银行与购房 人签订购房 合同之日起 至购房人办 妥正式抵押 手续, 并将 房产证交由 银行之日止	否	否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 有限公司	2011 年 03 月 13 日	8,000	2011 年 03 月 13 日	4,904.08	保证	自担保书生 效之日起至 《授信协 议》项下每 笔贷款或其 他融资或银 行受让的应 收账款债权 的到期日或 每笔垫付的 垫款日另加 两年。任一 项具体授信 展期, 则保 证期间延续 至展期期间 届满后另加 两年止。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B2)		-3,25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 (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B4)		14,867.0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A2+B2)		-3,293.6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		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15,147.07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8.3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4,904.0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904.08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无

3、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公司与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商品混凝土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书的事宜详见本节第九项“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内容。

5、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1、2010年度,公司与深圳市博瑞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盘活深圳新世纪广场闲置房产的补充协议书》(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为了改善公司的资产结构和现金流状况,解决公司历史遗留问题,整合企业资源,2008年10月,公司与深圳市博瑞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盘活深圳新世纪广场闲置房产的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将公司(甲方)在深圳新世纪广场项目的闲置房产通过“先托管、后续建、再转让”的方式出售给深圳市博瑞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乙方)。本次交易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08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08年10月28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盘活深圳新世纪广场权益房产的公告”。

协议签订后,双方均按照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承担责任,但由于新世纪广场项目本身的复杂性,导致在协议约定的首期两年托管期限内,乙方未完成新世纪广场的续建工作。为继续有效共同推进新世纪闲置房产的盘活工作,经过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继续按《协议书》约定方式及内容合作,并就《协议书》中托管期限延长等事宜达成补充协议,该补充协议内容详见2010年11月2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本报告期内,此项工作按照补充协议约定正在履行当中。

截止2012年0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已确认托管费收入15,874,000.00元,同时根据在建工程账面成本与合同价之比例相应摊销资产成本及承担税费13,307,873.00元,累计确认净收益2,566,127.00元。其中本报告期确认托管费收入2,604,000.00元,同时根据在建工程账面成本与合同价之比例相应摊销资产成本及承担税费2,134,224.00元,确认净收益469,776.00元。

2、公司与深圳市骏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然投资”)于2010年7月9日签订了《西丽红花岭地块房地产合作开发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书”),就公司西丽红花岭地块进行合作开发。西丽红花岭地块中的21,790.3平米(以下简称“A地块”),公司已于1993年与深圳市国土局签订了《土地使用合同书》,土地用途为工业、单身宿舍、食堂;其余面积27,503.6平方米(以下简称“B地块”),由于多种原因一直未能完善用地手续。鉴于上述地块情况,为尽快完善西丽红花岭地块的整体用地手续,实现整体开发,双方拟定由骏然投资协助公司按现行规划完善A地块的土地开发用地手续;协助公司办理B地块土地开发用地手续,按照国家法规和土地政策的要求办理至公司名下,以实现该地块的整体开发。

骏然投资于2010年7月20日支付公司500万元人民币作为合作保证金。根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如果在合作协议书生效后六个月内,未能完善A地块的土地用地手续,未能将B地块用地手续办理至公司名下,并取得政府许可完善西丽红花岭地块的用地手续的相关文件,实现西丽红花岭地块的整体开发,则骏然投资不再享有该合作项目的任何权益,公司应退还骏然投资5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截止2012年6月30日,相关的土地权证未办理完善,收取的保证金尚未退还。目前,我公司正在积极与合作方进行谈判,力争下半年红花岭地块的盘活工作有所进展。

3、2011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投资连云港市东海县房地产项目的议案》。根据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公司”)拟与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房地产开发公司,投资连云港市东海县房地产项目。拟成立的合资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公司出资6,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5%,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5%。该议案已经公司2011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4月18日,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公司与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开发建设滨河花园房地产项目合同书》,就合作开发事项达成一致。(上述内容详见2011年3月2日、2011年3月18日及4月2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目前合作正在进行当中,待土地具备挂牌条件后就可注册成立项目公司进行摘牌。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签署其他新的重大合同(协议)。

4、期后事项

2012年7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2012年8月10日公司与深圳市华粤豪霆投资有限公司（乙方，“华粤豪霆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书》，将公司实际拥有的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混凝土公司”）40%的股权转让给乙方，转让价格为人民币贰仟陆佰肆拾万元（¥2,640.00万元）加上2012年5月1日至2012年7月31日期间的净利润×40%。本次转让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收购，公司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聘请了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天地混凝土公司截至2012年4月30日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大华审字【2012】第393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由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深圳市天健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天地混凝土公司转让股权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出具了《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深国众联评报字【2012】第3—021号）。

为有效盘活天地混凝土公司所拥有的茶光路地块，确保公司在该地块的长期收益，公司以转让天地混凝土公司部分股权的形式，实现与华粤豪霆公司的合作，通过共同引进高科技项目的方式升级改造该地块，实现天地混凝土公司资产的有效增值，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由于公司仍持有天地混凝土公司60%的股权，绝对控制该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处置部分对子公司投资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4号）的规定，出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将计入资本公积，因此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损益不产生影响。

（十一）发行公司债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法定承诺事项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所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在此项承诺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特别承诺事项①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东部集团承诺：所持有的本公司非流通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四十八个月内不通过交易所挂牌交易。在此项承诺期满后，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五，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② 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保证，本公司未来三年（2006年	2006年03月14日	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 承诺期限为：6 年公司第二大 股东——深圳 市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的承诺 期限：3年	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第二大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均履行了各自的承诺。截至2009年末，上述分红承诺已履行完毕，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已解除冻结临时保管；

		<p>度~2008 年度)的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6,000 万元,即本公司未来三年的平均净利润不低于 2,000 万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若公司未来三年的净利润未达到以上保证金额,则实际实现的净利润额与以上保证金额之间的差额由非流通股股东以现金补足方式注入上市公司。③ 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在 2007 年~2009 年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上,就本公司 2006 年~2008 年年度的利润分配提出以下议案并投赞成票:深天地当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将不低于该年度可分配利润的 35%。方案摘要见 2006 年 1 月 24 日《证券时报》;方案全文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p> <p>(3)补充承诺① 为了确保实现上述承诺,东部集团将持有的全部深天地股份(股权分置改革前为 55,500,000 股,股权分置改革后为 46,914,468 股)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冻结临时保管,期限由 2006 年 3 月 14 日至 2009 年 7 月 31 日。在此期间,在该等股权上不能设置质押等担保物权,同时东部集团也不能转让或通过股权托管、司法裁定等方式变相转让上述股权。② 深天地 2008 年年度报告公告后,如深天地 2006 年~2008 年的净利润未达到上述承诺的保证金额,东部集团独自将深天地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以上保证金额之间的差额以现金的形式补足,如未能补足现金,东部集团将在年报公告后三十个交易日内将所持有的深天地部分或全部股份变现,所得资金进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指定账户,用于补足深天地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与上述保证金额之间的差额。</p>			<p>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持限售股份已全部解除限售上市流通。报告期内,按照股改承诺,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中有 33,038,844 股应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后办理解除限售手续,但由于该部分股份仍处于质押中,质押期限为 18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7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因此需待该部分股份完成解除质押手续后我公司才能按程序完成解除限售工作,保证股份上市流通。目前东部集团限售承诺仍在履行中。</p>
<p>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p>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细目

无

(十四) 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1—6 月	公司总部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主要就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资产状况、发展前景等状况进行沟通，听取投资者意见。
2012 年 06 月 06 日	公司总部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1、公司在深圳的土地储备情况；

					2、公司拟在江苏开发房地产项目的情况； 3、大股东是否考虑资产注入事宜。
2012年06月07日	公司总部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澄清公司拥有金刚矿藏的传闻。
2012年06月13日	公司总部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绍兴市型钢造船有限公司参股比例及公司多元化发展的问题。
2012年06月15日	公司总部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红花岭石矿有关情况 & 公司提升经营业绩的主要措施。
2012年06月25日	公司总部	书面问询	个人	个人投资者	收购宝创公司的情况及前海规划对公司的影响。

(十五)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报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不适用

(十六)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内控建设开展情况以及与提升方案的对比

按照《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方案》，公司在2012年进入内控管理提升阶段。上半年，在夯实第一阶段内控工作成果的基础上，开展并完成了第二阶段的内控体系建设工作；对2011年度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计；加快了内控信息化的推进力度。所做的工作与“2012年公司内控持续提升工作方案”相一致。具体如下：

一、第一阶段内控自我评价及审计

按照《企业内部配套指引》的相关要求，上半年，公司成立了内控评价小组，制订了《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评价小组在2012年1至4月份，对公司2011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出具了自我评价报告。同时，聘请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外部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披露年报的同时披露了内控自我评价报告及内控审计报告。

二、按计划完成了第二阶段内控规范体系的建设

上半年，公司按计划完成了第二阶段非财务报告相关内控体系建设，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未含第一阶段已建设的“工程造价”）、业务外包、全面预算、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共11项内控流程。具体工作完成如下：

(一)上半年,公司进行了流程及风险矩阵的编制、风险及控制活动的识别与评估工作。包括对流程进行梳理,识别固有风险,评价风险类别和等级、识别关键控制活动、编制流程及风险控制矩阵等相关文档。共梳理出二期流程图70条,辨识出流程类固有风险点107项,对应的关键控制点117项。

(二)对梳理出来的流程进行内控有效性测试,查找内控缺陷,形成缺陷清单。通过个别访谈、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等方式,对实施范围内的业务进行设计和运行有效性测试,查找缺陷并形成缺陷清单(二期查找缺陷14项)。

(三)根据公司内控缺陷标准进行缺陷分类认定,确定内控缺陷整改方案。按照集公司前期已确定的内控缺陷标准,对查找出的缺陷进行了分类认定(均为一般缺陷),并据此提出二期缺陷整改方案,报公司管理层审批。

(四)公司下发了“关于在天地集团范围内进行内部控制缺陷整改(二期)的通知”(附二期缺陷整改方案),在全集团范围内进行内控缺陷整改。根据整改方案,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分别进行了整改活动。整改期间,集团各职能部门督促和检查各所属企业的整改情况,内控管理部进行补充测试等工作。内控管理部根据各责任单位的整改情况汇总形成了集团内控缺陷整改报告,报公司管理层审批。

(五)在第二阶段内控建设期间,对第一阶段的内控建设成果进行巩固和夯实。上半年,公司对一期整改方案中安排至2012年6月完成的整改项目的进展及流程执行情况进行了跟踪和督查。同时,对记录风险点、关键控制活动及流程图等内控建设成果体系文件在内的内控手册进行更新和完善。

(六)梳理及完善各项内控规章制度

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上半年制度建设主要围绕内控建设、内控缺陷整改为中心,对现有制度进行梳理和完善。其中,重点梳理与内控流程不相符或属于内控缺陷整改范围内的制度,共梳理相关制度30余项。

三、通过信息系统的全面实施来促进内控“落地”

2012年上半年公司加大了通过信息系统促进内控流程“落地”力度。

首先将一、二期梳理出的更多的内控流程、关键控制点设计入已基本完成的信息系统(包括财务、OA、人事)的程序中,进行固化,以促进内控措施落实到位。同时加快了房地产业(含物业)、混凝土信息化业务模块开发及推进的速度,力争在业务系统中全面实施内控流程。

第二,公司与咨询公司合作开发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信息系统”进行系统升级及完善。待系统上线后,将成为与业务信息化系统相独立的内控信息系,对业务信息系统的合规性进行有效监控。公司将实行内控信息系统及业务系统两套系统同时运行的机制。

2012年上半年,公司在内控管理提升、制度建设、内控落实执行及内控信息化建设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下半年公司将着重建立并持续完善和提升内控管理的长效机制,以全面提高公司的管理水平。

(十八) 本公司转债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表仅适用于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的上市公司填写)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B12	2012年01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证券时报》D9	2012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1年度业绩快报	《证券时报》D9	2012年04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时报》D17	2012 年 04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D27	2012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D27	2012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证券时报》D27	2012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证券时报》D27	2012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 201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证券时报》D27	2012 年 04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2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证券时报》D93	2012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D4	2012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证券时报》D4	2012 年 06 月 0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C25	2012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C25	2012 年 06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的公告	《证券时报》D5	2012 年 06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时报》D5	2012 年 06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八、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半年报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二) 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是 否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440,441.64	195,901,662.6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00,000	1,350,000
应收账款		406,805,532.55	382,406,802.52
预付款项		4,336,680.93	5,661,832.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764,230.64	12,531,440.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8,832,575.28	170,311,676.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56,679,461.04	768,163,414.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0,000	4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813,406.49	3,904,873.91
固定资产		123,696,650.16	120,866,303.33
在建工程		137,282,004.75	138,987,199.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477,020.32	8,841,672.62
开发支出			
商誉		1,052,946.1	1,052,946.1
长期待摊费用		8,691,960.99	11,258,105.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0,046,927.01	40,046,927.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510,915.82	325,408,028.09
资产总计		1,080,190,376.86	1,093,571,442.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	243,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100,000	80,152,000
应付账款		247,239,370.83	229,727,370.82
预收款项		5,014,435.92	7,062,585.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867,320.41	21,638,096.62
应交税费		23,296,749.66	31,367,205.38
应付利息		438,152	714,756
应付股利		7,321,836.91	3,159,149.71
其他应付款		51,652,668.24	48,651,299.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557.15	442,614.8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4,039,091.12	665,915,07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467,501.27	82,417,400.38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467,501.27	82,417,400.38
负债合计		749,506,592.39	748,332,478.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756,240	138,756,240
资本公积		90,551,561.71	90,551,561.7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92,109.6	38,492,109.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5,337,813.56	58,983,190.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137,724.87	326,783,102.01
少数股东权益		17,546,059.6	18,455,861.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0,683,784.47	345,238,963.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80,190,376.86	1,093,571,442.65

法定代表人：杨国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素环

会计机构负责人：阳小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775,165.12	111,484,33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00,000	

应收账款		133,027,381.72	131,860,667.75
预付款项		2,472,304.3	2,344,683.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650,000	18,469,000
其他应收款		177,816,411.97	172,464,104.33
存货		4,477,837.02	3,526,752.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5,819,100.13	440,149,544.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009,984.02	134,185,094.02
投资性房地产		2,372,762.94	2,415,014.52
固定资产		55,147,243.83	54,454,384.01
在建工程		137,282,004.75	138,987,199.7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68,309.92	4,468,386.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9,782.33	1,284,58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302,436.04	31,302,436.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0,522,523.83	367,097,104.71
资产总计		816,341,623.96	807,246,648.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	243,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3,275,000	57,750,200
应付账款		54,123,528.21	52,398,927.57

预收款项		2,086,956.6	4,763,741.6
应付职工薪酬		10,962,774.01	10,391,824.62
应交税费		19,525,438.21	20,419,581.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162,687.2	
其他应付款		152,220,354.52	148,835,839.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6,356,738.75	537,560,114.8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841,062.36	1,261,896.8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1,062.36	1,261,896.84
负债合计		560,197,801.11	538,822,01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756,240	138,756,240
资本公积		80,067,278.2	80,067,278.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492,109.6	38,492,109.6
未分配利润		-1,171,804.95	11,109,009.2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6,143,822.85	268,424,637.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6,341,623.96	807,246,648.7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

一、营业总收入		373,976,449.51	327,641,706.64
其中：营业收入		373,976,449.51	327,641,706.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82,113,354.04	324,771,051.63
其中：营业成本		335,067,708.59	282,728,180.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3,940.4	5,136,894.45
销售费用		2,827,891.99	3,149,114.51
管理费用		31,042,615.67	23,824,759.94
财务费用		11,491,197.39	9,932,102.55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36,904.53	2,870,655.01
加：营业外收入		506,156.06	621,307.72
减：营业外支出		140,522.07	170,169.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6,594.23	17,7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7,771,270.54	3,321,792.75
减：所得税费用		2,621,221.66	2,596,159.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92,492.2	725,633.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2,689.94	888,562.3
少数股东损益		-909,802.26	-162,928.85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683	0.0064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683	0.0064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0,392,492.2	725,63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482,689.94	888,56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09,802.26	-162,928.85

法定代表人：杨国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素环

会计机构负责人：阳小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10,172,488.84	98,600,665.4
减：营业成本		100,325,031.68	87,950,973.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010.74	530,543.42
销售费用		760,396.52	1,073,279.96
管理费用		12,233,168.05	10,101,036.56
财务费用		4,837,959.09	4,277,989.99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15,532.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82,077.24	34,882,374.14
加：营业外收入		106,678.62	184,266.3

减：营业外支出		42,728.41	57,80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00	17,7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18,127.03	35,008,835.6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118,127.03	35,008,835.64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85	0.252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85	0.252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118,127.03	35,008,835.64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5,703,092.49	290,827,664.8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6,124.54	11,796,323.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269,217.03	302,623,98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296,704.53	223,438,947.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31,183.3	30,774,279.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384,992.95	20,680,815.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84,127.07	21,644,83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097,007.85	296,538,881.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2,209.18	6,085,106.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5,010.24	5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10.24	8,85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71,259.15	27,308,13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6,940.48	16,512,00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38,199.63	43,820,135.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03,189.39	-34,968,135.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692,500	328,498,294.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692,500	338,498,294.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976,456.84	237,516,415.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38,405.85	8,451,254.9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014,862.69	245,967,670.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2,362.69	92,530,623.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53,342.9	63,647,595.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626,844.06	74,087,496.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73,501.16	137,735,091.4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247,024.69	88,612,345.7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75,158.07	61,156,79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22,182.76	149,769,145.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97,350.61	78,689,699.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82,599.67	9,513,70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59,123.28	1,444,14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17,343.23	29,743,45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556,416.79	119,391,0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5,765.97	30,378,135.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819,000	23,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35.24	41,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53,635.24	32,341,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799,230.24	4,968,699.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24,890	1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66,940.48	16,512,00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91,060.72	36,480,70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37,425.48	-4,139,200.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692,500	244,860,25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692,500	244,860,25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9,113,334.48	210,655,736.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408,798.9	7,565,860.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522,133.38	218,221,596.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70,366.62	26,638,653.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98,707.11	52,877,588.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09,517.53	37,457,100.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2,208,224.64	90,334,689.3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	资本公	减：库存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其他		

	股本)	积	股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56,240	90,551,561.71			38,492,109.6		58,983,190.7		18,455,861.86	345,238,96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8,756,240	90,551,561.71			38,492,109.6		58,983,190.7		18,455,861.86	345,238,96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645,377.14		-909,802.26	-14,555,179.4
（一）净利润							-9,482,689.94		-909,802.26	-10,392,49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482,689.94		-909,802.26	-10,392,492.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62,687.2			-4,162,687.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2,687.2			-4,162,687.2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56,240	90,551,561.71			38,492,109.6		45,337,813.56		17,546,059.6	330,683,784.4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56,240	84,919,540.47			37,257,775.24		50,941,731.63		5,518,471.87	317,393,759.21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38,756,240	84,919,540.47			37,257,775.24		50,941,731.63		5,518,471.87	317,393,75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32,021.24			1,234,334.36		8,041,459.07		12,937,389.99	27,845,204.66
(一) 净利润							9,275,793.43		-175,588.77	9,100,204.6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275,793.43		-175,588.77	9,100,204.6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632,021.24							13,167,978.76	18,8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167,978.76	13,167,978.76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5,632,021.24								5,632,021.24
(四) 利润分配					1,234,334.36		-1,234,334.36		-55,000	-5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4,334.36		-1,234,334.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5,000	-55,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56,240	90,551,561.71			38,492,109.6		58,983,190.7	18,455,861.86	345,238,963.8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56,240	80,067,278.2			38,492,109.6		11,109,009.28	268,424,637.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8,756,240	80,067,278.2			38,492,109.6		11,109,009.28	268,424,637.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8,118,127.03	-8,118,127.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118,127.03	-8,118,127.0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4,162,687.2	-4,162,687.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162,687.2	-4,162,687.2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56,240	80,067,278.2			38,492,109.6		-1,171,804.95	256,143,822.8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56,240	80,067,278.2			37,257,775.24		-18,909,451.54	237,171,84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8,756,240	80,067,278.2			37,257,775.24		-18,909,451.54	237,171,841.9

	0	.2			.24		1.54	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18,460.82	30,018,460.82
(一) 净利润							31,252,795.18	31,252,795.1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1,252,795.18	31,252,795.1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234,334.36	0	-1,234,334.36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4,334.36		-1,234,334.3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56,240	80,067,278.2			38,492,109.6		11,109,009.28	268,424,637.08

(三)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1 年 6 月 18 日经股份制改组成立, 1993 年 2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7,600 万股, 并于 1993 年 4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于 1994 年 6 月按 10: 2 的比例向全体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送股, 送股后注册资本增加为 9,120 万元; 于 1995 年 8 月按 10: 2 的比例向全体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送股, 送股后, 注册资本增加为 10,944 万元; 于 1996 年 8 月按 10: 0.5 的比例向全体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送股, 送股后注册资本增加为 11,491.20 万元; 1998 年 7 月公司按 10: 1.5 的比例向全体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送股, 送股后注册资本增加为 13,214.88 万元; 于 1999 年 8 月按 10: 0.5 的比例向全体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送股, 送股后注册资本增加为 13,875.62 万元; 2006 年 3 月, 本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 改革后本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股份结构发生变化, 原来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至此, 本公司全部股份均成为流通股, 其中: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8,254,910 股, 占全部股份的 56.4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0,501,330 股, 占全部股份的 43.60%。截止 2012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33,038,844 股, 占全部股份的 23.81%;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105,717,396 股, 占全部股份的 76.19%。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 商品混凝土及其原材料的生产、销售(具体生产场地执照另行申办); 水泥制品的生产、销售(具体生产场地执照另行申办); 在合法取得土地使用权的地块上从事房地产开发; 物流服务; 普通货运, 货物专用运输(罐式)(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机电设备维修; 物业管理;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办);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 经营进出口业务(按深府办函[1994]278 号文执行)。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更正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 以及 2012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

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无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无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笔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外购商品、委托代销商品、工程施工、完工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先进先出法 加权平均法 个别认定法 其他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开发产品的发出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开发产品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定期盘存制 其他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②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以及已完成开发的房地产开发产品中以出租为目的且其出租目的短期内不会改变的房产。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5	2.71-9.50
机器设备	7-10	5	9.50-13.57
电子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6	5	15.83
其他设备	5	5	19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其他说明

无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

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7、生物资产

无

18、油气资产

无

1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 年	土地使用权合同规定使用期限为 30 年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已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确实无法区分研究阶段的支出和开发阶段的支出，应将其所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

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1、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无

22、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②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③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无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无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

24、回购本公司股份

无

25、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①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房地产销售收入

销售合同已经签订；相关的购房款已经收取入账，并开具了收款收据或发票；完工开发产品移交条件已经达到，业主（买方）已经签订了收楼意见书，完工开发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并且该项销售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上述条件同时满足时，确认为当期营业收入。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26、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7、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及对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差异转回的时间不能够控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能转回。

28、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应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赁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无

29、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无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0、资产证券化业务

无

31、套期会计

无

3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是 否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是 否

3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是 否

34、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无

(五) 税项**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6%
消费税		
营业税	房地产开发收入、物业管理收入及运输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营业税额	2%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文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获得深国税南减免备[2012]0009号文件对销售商品混凝土增值税的减免，减免期限从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文规定，本公司之下属分支机构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获得深国税龙横减免备 [2011]0167号文件对销售商品混凝土增值税的减免，减免期限从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文规定，本公司之分公司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远东混凝土分公司获得深国税福减免备[2012]0167号文件对销售商品混凝土增值税的减免，减免期限从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其他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56号）文规定，本公司之分公司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建混凝土分公司获得深国税龙龙减免备[2011]0373号文件对销售商品混凝土增值税的减免，减免期限从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的总体说明：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币种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2,043.00	CNY	生产、加工、购销商品混凝土及各类混凝土预制件产品和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2,043.00		100%	100%	是			
深圳市深康大岭山石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345.00	CNY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	345.00		100%	100%	是			
深圳市天地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100.00	CNY	混凝土外加	100.00		100%	100%	是			

砼剂开发有限公司						剂的生产、销售								
深圳市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服务业	300.00	CNY	物业管理、国内商业、物资购销业	804.07		100%	100%	是			
深圳市天地东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2,000.00	CNY	预拌混凝土及混凝土预制件产品的产销、加工和普通货运等	2,000.00		100%	100%	是			
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2,000.00	CNY	生产销售水泥制品；建筑材料、建筑机械、建筑产品及其技术开发等	1,628.59		60%	60%	是	301.53		
深圳市天地新型构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500.00	CNY	钢筋混凝土新型构件、玻璃纤维纤维混凝土异性构件及水泥制品的技术开发和销售	500.00		100%	100%	是			
深圳市天地石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520.00	CNY	采石、花岗石、大理石荒料、板材	1,297.20		100%	100%	是			

						的加工								
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1,000.00	HKD	生产经营加工搅拌混凝土、水泥结构件	990.00		90%	90%	是		167.94	
深圳市天地石矿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1,250.00	CNY	开采碎石、石粉	1,250.00		100%	100%	是			
深圳市天地建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70.00	CNY	主营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100.00		100%	100%	是			
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株洲	工业	1,500.00	CNY	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建筑材料的生产和销售	2,011.45		100%	100%	是			
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房地产投资开发	2,500.00	CNY	房地产投资、股权投资	1,500.00		60%	60%	是		1,011.79	

(2)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币种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	加工业	1,200.00	CNY	建筑装饰材料、石材的购销及货物运输	1,130.60		85%	85%	是	49.70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币种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
-------	-------	-----	------	------	----	------	---------	---------------------	---------	----------	--------	--------	----------------------	--------------------------

														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西安	房地产开发	1,200.00	CNY	房地产开发及销售；承接装饰工程；物业管理及其配套设施建设	1,200.00		100%	100%	是			
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株洲	工业	1,000.00	CNY	商品混凝土、水泥制品、建筑材料的生产 and 销售	1,198.93		80%	80%	是	223.64		

2、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适用 不适用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的其他说明：

无

3、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未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5、报告期内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6、报告期内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7、报告期内出售丧失控制权的股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8、报告期内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9、本报告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10、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无

(七)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8,009.36	--	--	22,088.98
人民币	--	--	18,009.36	--	--	22,088.98
银行存款：	--	--	132,855,491.8	--	--	159,604,755.08
人民币	--	--	132,832,228.45	--	--	159,581,243.82
HKD	28,536.99	0.8152	23,263.35	29,001.18	0.8107	23,511.26

其他货币资金：	--	--	28,566,940.48	--	--	36,274,818.6
人民币	--	--	28,566,940.48	--	--	36,274,818.6
合计	--	--	161,440,441.64	--	--	195,901,662.66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8,566,940.48 元为我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而支付给金融机构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2) 变现有限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无

(3) 套期工具及相关套期交易的说明

无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	1,350,000
合计	2,500,000	1,350,000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本报告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2012年05月09日	2012年11月09日	2,000,000	
湖南省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012年01月12日	2012年07月12日	2,000,00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2年01月18日	2012年07月17日	1,500,00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2年01月16日	2012年07月16日	1,000,000	
深圳卓越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2年01月12日	2012年07月12日	500,000	
合计	--	--	7,000,000	--

说明:

截止2012年6月30日, 我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的总额为18,920,000.00元

4、应收股利

无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

无

(2) 逾期利息

无

(3) 应收利息的说明

无

6、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475,428,123.56	100%	68,622,591.01	14.43%	451,029,393.53	100%	68,622,591.01	15.21%
组合小计	475,428,123.56	100%	68,622,591.01	14.43%	451,029,393.53	100%	68,622,591.01	15.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75,428,123.56	--	68,622,591.01	--	451,029,393.53	--	68,622,591.01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 单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照账龄划分。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 单笔金额不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354,618,958.81	74.59%	15,722,724.41	353,685,327.66	78.42%	17,649,823.2
1 年以内小计	354,618,958.81	74.59%	15,722,724.41	353,685,327.66	78.42%	17,649,823.2
1 至 2 年	61,934,275.6	13.03%	6,193,427.56	39,327,792.42	8.72%	3,932,779.29
2 至 3 年	8,675,104.73	1.82%	2,602,531.42	8,449,293.87	1.87%	2,534,788.17
3 年以上	50,199,784.42	10.56%	44,103,907.62	49,566,979.58	10.99%	44,505,200.35
3 至 4 年	11,576,133.72	2.43%	5,788,066.86	9,604,808.19	2.13%	4,802,404.1
4 至 5 年	1,539,049.7	0.32%	1,231,239.76	1,310,876.72	0.29%	1,051,501.58

5 年以上	37,084,601	7.81%	37,084,601	38,651,294.67	8.57%	38,651,294.67
合计	475,428,123.56	--	68,622,591.01	451,029,393.53	--	68,622,591.0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2,672,722.93	1-2 年	6.87%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一般往来单位	21,309,459.11	1 年以内	4.4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一般往来单位	16,397,173.47	1-3 年	3.45%
深圳市龙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一般往来单位	15,489,586.62	1 年以内	3.26%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华南公司	一般往来单位	12,875,491.05	1-2 年	2.71%
合计	--	98,744,433.18	--	20.77%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32,672,722.93	6.87%
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845,733.2	0.18%
合计	--	33,518,456.13	7.05%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无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32,597,749.89	96.01%	21,188,519.25	65%	33,057,459.32	98.04%	21,188,519.25	64.1%
组合小计	32,597,749.89	96.01%	21,188,519.25	65%	33,057,459.32	98.04%	21,188,519.25	6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5,000	3.99%			662,500	1.96%		
合计	33,952,749.89	--	21,188,519.25	--	33,719,959.32	--	21,188,519.25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单笔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按照账龄划分。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单笔金额不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	4,550,006.15	13.96%	199,409.83	5,409,227.26	16.36%	224,849.09
1 年以内小计	4,550,006.15	13.96%	199,409.83	5,409,227.26	16.36%	224,849.09
1 至 2 年	3,900,808.6	11.97%	390,080.86	3,409,772.96	10.31%	340,977.3
2 至 3 年	482,351.33	1.48%	144,705.4	558,317.04	1.69%	167,494.3
3 年以上	23,664,583.81	72.6%	20,454,323.16	23,680,142.06	71.64%	20,455,198.56
3 至 4 年	6,387,892.46	19.6%	3,193,946.23	6,417,486.85	19.41%	3,208,743.44
4 至 5 年	81,572.09	0.25%	65,257.67	83,000.46	0.26%	66,800.37
5 年以上	17,195,119.26	52.74%	17,195,119.26	17,179,654.75	51.97%	17,179,654.75
合计	32,597,749.89	--	21,188,519.25	33,057,459.32	--	21,188,519.25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设计费定金	1,355,000			我司代东海滨河花园房地产合作开发项目支付的设计费定金等，根据

				目前的设计方案进度，不存在减值，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355,000	0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地矿局	6,348,000	资源生态保证金	18.7%
宝安区人民法院	2,351,956	诉讼赔偿款已全额提坏账	6.93%
西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150,163	物业保修金	6.33%
徐松育	1,864,325.76	股权转让款已全额提坏账	5.49%
加拿大国华机构及香港福星公司	1,302,006	新世纪广场应收诉讼费已全额提坏账	3.83%
合计	14,016,450.76	--	41.28%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地矿局	一般往来单位	6,348,000	3-4 年	18.7%
宝安区人民法院	一般往来单位	2,351,956	5 年以上	6.93%
西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	一般往来单位	2,150,163	1-2 年	6.33%

管理局				
徐松育	一般往来单位	1,864,325.76	5 年以上	5.49%
加拿大国华机构及香港福星公司	一般往来单位	1,302,006	5 年以上	3.83%
合计	--	14,016,450.76	--	41.28%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无

(8) 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无

(9) 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8、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036,726.96	93.08%	5,394,473.06	95.28%
1 至 2 年	32,594.56	0.75%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267,359.41	6.17%	267,359.41	4.72%
合计	4,336,680.93	--	5,661,832.47	--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	软件和内控服务商	2,034,050	2011 年 11 月 30 日	未完工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险服务商	524,320.29	2012 年 03 月 05 日	预付车辆保险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	保险服务商	257,141.74	2012 年 05 月 21 日	预付车辆保险费

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中集车辆销售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	搅拌车供应商	250,000	2012年05月30日	预付购搅拌车款
株洲市国亚学校	供应商	225,000	2012年03月01日	预付场地租赁费
合计	--	3,290,512.03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预付金蝶软件(中国)有限公司2,034,050.00元是我公司按照合同预付给该公司的企业信息一体化项目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项目款项,目前尚未达到交付条件。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无

9、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400,338.36	226,465.06	11,173,873.3	10,695,596.07	226,465.06	10,469,131.01
在产品	564,250.45	180,654.73	383,595.72	275,085.39	180,654.73	94,430.66
库存商品	3,573,127.72	1,583,242.86	1,989,884.86	3,622,207.49	1,583,242.86	2,038,964.6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低值易耗品	286,038		286,038	286,038		286,038
开发产品	154,999,183.4		154,999,183.4	157,423,112.54		157,423,112.54
委托代销商品	57,756.54	57,756.54		57,756.54	57,756.54	
合计	170,880,694.47	2,048,119.19	168,832,575.28	172,359,796.03	2,048,119.19	170,311,676.84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26,465.06				226,465.06
在产品	180,654.73				180,654.73
库存商品	1,583,242.86				1,583,242.8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委托代销商品	57,756.54				57,756.54
合 计	2,048,119.19				2,048,119.19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委托代销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无	

存货的说明:

- 1、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有 132,398,042.00元的开发产品用于抵押，详见本附注十四；
- 2、期末开发产品中借款资本化利息金额为5,291,800.28元。

10、其他流动资产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无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长期债权投资

无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本报告期内出售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13、长期应收款

无

14、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无

15、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与表 决权比例不一 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 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绍兴市型钢造船厂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500,000	9%	9%		200,000		
深圳乡镇企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00,000	5,300,000		5,300,000	18%	18%		5,300,000		
深圳市中金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8.8888%	8.8888%		3,050,000		
合计	--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	--	--	8,550,000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无

16、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40,770.88			4,740,770.88
1.房屋、建筑物	4,740,770.88			4,740,770.88
2.土地使用权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835,896.97	91,467.42		927,364.39
1.房屋、建筑物	835,896.97	91,467.42		927,364.39
2.土地使用权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904,873.91	-91,467.42		3,813,406.49
1.房屋、建筑物	3,904,873.91	-91,467.42		3,813,406.49
2.土地使用权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904,873.91	-91,467.42		3,813,406.49
1.房屋、建筑物	3,904,873.91	-91,467.42		3,813,406.49
2.土地使用权				

单位：元

	本期
本期折旧和摊销额	91,467.42
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额	

(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98,413,753.84	13,990,576.32		1,006,124.4	311,398,205.7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3,172,152.07	1,639,744.82			64,811,896.89
机器设备	89,951,660.42	4,957,441.14			94,909,101.56
运输工具	125,622,245.45	7,239,748.02		740,795	132,121,198.47
电子设备	6,842,023.11	87,447.34		265,329.4	6,664,141.05
其他设备	12,825,672.79	66,195			12,891,867.79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76,945,369.1		11,109,008.41	954,903.32	187,099,474.1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2,414,439.29		1,232,779.43		23,647,218.72
机器设备	50,465,784.7		3,126,873.55		53,592,658.25
运输工具	87,296,460.05		6,324,543.34	703,755.25	92,917,248.14
电子设备	4,884,493.76		279,966.27	251,148.07	4,913,311.96
其他设备	11,884,191.3		144,845.82		12,029,037.12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1,468,384.74	--			124,298,731.5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757,712.78	--			41,164,678.17
机器设备	39,485,875.72	--			41,316,443.31
运输工具	38,325,785.4	--			39,203,950.33
电子设备	1,957,529.35	--			1,750,829.09
其他设备	941,481.49	--			862,830.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602,081.41	--			602,081.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机器设备	602,081.41	--			602,081.41
运输工具		--			
电子设备		--			
其他设备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0,866,303.33	--			123,696,650.1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0,757,712.78	--			41,164,678.17
机器设备	38,883,794.31	--			40,714,361.9

运输工具	38,325,785.4	--	39,203,950.33
电子设备	1,957,529.35	--	1,750,829.09
其他设备	941,481.49	--	862,830.67

本期折旧额 11,109,008.41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0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370,341.14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远东分公司综合办公楼	自用建筑，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深秦房屋建筑	自用建筑，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良材简易房	自用建筑，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良材宿舍综合楼	自用建筑，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建材办公楼	自用建筑，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天地大厦办公楼	部分有绿本房产证，其余未办理	
机电公司移交房产	与中建公司房产连接在一起，无法分割，办理产权证	

太平洋工业区一栋六楼 604 小区	集资房, 无产权证	
良材厂房及宿舍	自用建筑, 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天地峰景园小区地下车库	政策原因, 尚未办理产权证	
旧办公楼四楼	自用建筑, 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旧办公楼二楼	自用建筑, 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天地大厦停车场	政策原因, 尚未办理产权证	
职工住宅楼	自用建筑, 暂不具备办理房产证条件	

固定资产说明:

1、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期末较期初增加283.03万元, 增加2.34%,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购买搅拌车、生产线等设备1,242.00万元及计提折旧1,110.90万元所致;

2、截止报告期末, 我公司有账面价值为7,502,037.48元的房产用于抵押, 详见附注十四。

18、在建工程

(1)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砂石堆场防雨棚	239,210		239,210			
生产线操作系统改造	43,995		43,995			
西丽厂房	2,722,611.44	838,487.37	1,884,124.07	2,722,611.44	838,487.37	1,884,124.07
南澳培训中心大楼	3,056,000	3,056,000		3,056,000	3,056,000	
竹料镇房屋	23,574,878.4	23,574,878.4		23,574,878.4	23,574,878.4	
新世纪广场房产	227,550,125	92,435,449.32	135,114,675.68	229,538,525	92,435,449.32	137,103,075.68
合计	257,186,819.84	119,904,815.09	137,282,004.75	258,892,014.84	119,904,815.09	138,987,199.75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西丽厂房		2,722,611.44										2,722,611.44
南澳培训中心 中心大楼		3,056,000										3,056,000
竹料镇房屋		23,574,878.4										23,574,878.4
新世纪广场 房产		229,538,525			1,988,400							227,550,125
合计		258,892,014.8 4			1,988,400	--	--			--	--	256,903,614.8 4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新世纪广场房产项目按照托管收益同比进行摊销，本报告期摊销金额为1,988,400.00元。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西丽厂房	838,487.37			838,487.37	
南澳培训中心大楼	3,056,000			3,056,000	
竹料镇房屋	23,574,878.4			23,574,878.4	
新世纪广场房产	92,435,449.32			92,435,449.32	
合计	119,904,815.09			119,904,815.09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西丽厂房	停工待建	手续尚待完善
南澳培训中心大楼	停工待建	手续尚待完善
竹料镇房屋	停工待建	手续尚待完善
新世纪广场房产	停工待建	手续尚待完善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①西丽厂房项目由T403-0027（A地块）和T403-0028（B地块）地块组成，其中A地块面积21,790.30平方米，系1993年2月1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国土规划局签订土地使用合同，期限自1993年2月11日起至2023年2月10日，约定土地出让金为2,314,610.00元，截止1993年9月14日本公司已支付土地出让金及建设配套费5,500,000.00元；B地块面积27,503.6平方米，一直未办理用地手续，且未支付各项费用。该项目由原深圳市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后因置换给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遂将该项目于1996年12月26日转至本公司，1997年至2005年6月期间发生支出共计4,297,617.45元。此后，该项目除缴纳土地使用税外，无任何支出，公司于2001年6月30日计提减值损失838,487.37元。目前厂房对外出租，公司按照规定将在建工程与土地分开核算，土地计入无形资产，并进行摊销，税费在各发生年度计入损益，房屋部分计入在建工程核算。

②南澳培训中心大楼项目由本公司与深圳市龙岗区南澳海滨旅游中心于1998年4月23日签署合作建房协议而达成的合作项目。协议约定双方合作开发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澳镇水头沙海滨靠近农行培训中心的地块【宗地号为17102-3】，兴建“天地”南澳培训中心大楼。该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3,850.20平方米，预计总建筑面积10000-12000平方米。本公司按建筑面积每平方米人民币1,560.00元给予龙岗南澳海滨旅游中心固定回报。截止20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支付南澳海滨旅游中心人民币3,000,000.00元的合作费用，且就该项目支付了56,000.00元设计费，除此之外，该项目无任何支出。上述费用已全额计入在建工程核算。公司目前就该项目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3,056,000.00元。

③竹料镇房地产项目系1993年本公司与广州白云区竹料镇签订合作建房协议而达成的合作项目，协议规定本公司出资，对方承建11幢楼。截至2003年3月止该项目11幢楼只完工两幢，建筑面积共计5,697.00平方米，剩余9幢只完成地基（计土地面积约5,000.00平方米），上述房产皆未能办理产权证明。公司就该项目累计支出共计23,574,878.40元，并计入在建工程核算，同时计提减值准备23,574,878.40元。

④新世纪广场项目（原名“侨光广场”）是本公司与加拿大温哥华国华机构及香港福星国际贸易咨询公司组建深圳侨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负责开发新世纪广场项目，其中本公司占40%股权，加拿大温哥华国华机构及香港福星国际贸易咨询公司占

60%股权。1994年12月加拿大温哥华国华机构及香港福星国际贸易咨询公司将其股权转让至香港新世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亦于1997年3月将其拥有的深圳侨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40%股权以人民币300,000,000.00元转让予香港新世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1997年收到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1998年收到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500,000.00元。此后,因香港新世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无力支付剩余股款,本公司遂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剩余股款及利息263,451,500.00元;经调解,双方于2000年11月2日达成《和解协议》。根据民事裁定书(2000)粤高法执字第13-3号裁定:债务方以位于深圳市深南东68号新世纪广场东塔楼第四十二层至第二十七层(面积20000平方米)的房产作价200,000,000.00元人民币抵付剩余股款,自协议签定之日起一年内,将此部分房产建设完工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具备使用条件后交付给债权方,并承担全部有关的过户税费,上述房产自裁定书生效之日起归属本公司所有,同时约定自2000年12月9日起6个月内分期支付40,000,000.00元,其余款项不再支付。因债务方一直未支付余款40,000,000.00元,债权人再次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法院裁定如下:2000)粤高法执字第13-7号:债务方以新世纪广场东塔楼第二十五层、西塔楼第三十七至四十二层(共计8679.58平方米)的房产作价40,000,000.00元抵付剩余股款的利息;(2000)粤高法执字第13-9号:债务人以新世纪广场西塔楼第三十五、三十六层房产的所有权抵作应由其承担的相关过户税费,上述房产自裁定书生效之日起归属债权人所有。本公司将上述房产作为在建工程核算,该项目一直处于停工待建状态。本公司依据深圳市中企华资产评估公司中企华评报字(2003)第0406号《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价值计提减值准备88,570,000.00元,特别准备3,865,449.32元。2008年11月18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博瑞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福”)签署《关于盘活深圳新世纪广场闲置房产的协议书》,约定将其所拥有的上述房产作价人民币180,000,000.00元转让给博瑞福公司。同时鉴于该房产尚未完工,遂将该房产先行托管给博瑞福公司,托管期内博瑞福公司按每平方米每月支付10元托管费。在托管期限内,博瑞福公司负责自筹资金完成该项目的续建工作并通过竣工验收,并负责与该项目其他债权人谈判,以盘活整个项目。2010年11月19日双方就该事项签署补充协议书,将期限延长至2012年11月17日,同时延长的托管期内托管费提高至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币14元。本公司按协议确认托管收益,并按各期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摊销成本,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项目累计摊销金额为12,449,875.00元,其中本年度摊销金额为1,988,400.00元。

19、工程物资

无

20、固定资产清理

无

21、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适用 不适用

(2) 以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22、油气资产

无

2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248,853.69			16,248,853.69
土地使用权	16,248,853.69			16,248,853.69
二、累计摊销合计	7,407,181.07	364,652.3		7,771,833.37
土地使用权	7,407,181.07	364,652.3		7,771,833.37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841,672.62	-364,652.3		8,477,020.32
土地使用权	8,841,672.62	-364,652.3		8,477,020.3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841,672.62	-364,652.3		8,477,020.32
土地使用权	8,841,672.62	-364,652.3		8,477,020.32

本期摊销额 364,652.3 元。

(2) 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无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情况

无

24、商誉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	1,052,946.1			1,052,946.1	
合计	1,052,946.1			1,052,946.1	

说明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注*：本公司之子公司株洲市中亿实业混凝土有限公司于本报告期更名为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

商誉应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将商誉的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先按照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相应的商誉减值损失。截至2012年6月30日，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经营情况良好，预计未来经营状况稳定，公司商誉无账面价值低于可回收金额的情况。

商誉计算过程:

商誉=合并成本-合并日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1,989,267.00-13,670,401.12*80%

=1,052,946.10元

2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道路及其他改造	849,272.62		225,788.1		623,484.52	
装修费	1,632,624.5		237,961.22		1,394,663.28	
设备改造建设费	138,377.45	77,000	57,045.22		158,332.23	
搅拌站工程	888,447.6	59,054	198,132.76		749,368.84	
株洲厂区改扩建工程	2,671,792.23		342,776.46		2,329,015.77	
财务顾问费	4,842,855		1,743,923.18		3,098,931.8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234,735.97	171,098.75	67,670.19		338,164.53	
合计	11,258,105.37	307,152.75	2,873,297.13	0	8,691,960.99	--

长期待摊费用的说明:

按照其受益期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004,988.41	37,004,988.41
开办费	125,588.04	125,588.04
可抵扣亏损	2,916,350.56	2,916,350.56
小计	40,046,927.01	40,046,927.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小计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2,667,164.33	72,667,164.33
可抵扣亏损	43,085,067.31	30,230,120.27
合计	115,752,231.64	102,897,284.6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2 年	6,019,559.28	6,019,559.28	
2013 年	724,594.08	724,594.08	
2014 年	2,610,679.72	2,610,679.72	
2015 年	15,920,072.12	15,920,072.12	
2016 年	4,955,215.07	4,955,215.07	
2017 年	12,854,947.04		
合计	43,085,067.31	30,230,120.27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小计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148,248,961.62	148,248,961.62
开办费	502,360.33	502,360.33
可抵扣亏损	11,665,402.25	11,665,402.25
小计	160,416,724.2	160,416,724.2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27、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89,811,110.26				89,811,110.26
二、存货跌价准备	2,048,119.19				2,048,119.1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8,550,000				8,550,000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02,081.41				602,081.41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19,904,815.09				119,904,815.09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220,916,125.95				220,916,125.95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末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8、其他非流动资产

无

2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0,000,000
保证借款	210,000,000	203,000,000
信用借款		
保证+质押	20,000,000	20,000,000
保证+抵押	50,000,000	
合计	280,000,000	243,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保证借款21,000.00万元。系我公司分别向广发银行市民中心支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光大银行深南支行借款人民币2,500万元，中信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借款人民币5,500万元，深圳发展银行总行营业部借款人民币4,000万元，上海银行深圳反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工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人民币3,000万元。上述借款均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②保证+质押借款2,000万元。系我公司向华夏银行南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该笔借款以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天地东建混凝土有限公司80%股权作为质押，同时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③保证+抵押借款5,000万元。系我公司上海浦发银行深圳分行借款人民币5,000万元，该笔借款以我公司自有房产东部物业大楼十楼作为抵押，同时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无

30、交易性金融负债

无

3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7,100,000	80,152,000
合计	57,100,000	80,152,000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8,800,000 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本报告期应付票据余额 5,710 万元, 较年初减少 2,305.2 万元, 减少 28.76%, 主要系本报告期兑付期初应付票据所致。

32、应付账款

(1)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供应商货款	210,183,956.38	183,289,559.29
应付工程款	37,055,414.45	46,437,811.53
其他		
合计	247,239,370.83	229,727,370.82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未结转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陕西建工集团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641,843.00	房地产项目未完成结算	
西安市城北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7,073,990.00	房地产项目未完成结算	
南京石油化工公司	1,112,820.00	未结算	
汕头市达濠建筑总公司	751,800.00	未结算	
合计	24,580,453.00		

33、预收账款

(1)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购房款		27,908
预收托管费	1,982,000	4,586,000
预收租金	1,090,011.57	773,883.21
其他预收款	1,942,424.35	1,674,794.59
合计	5,014,435.92	7,062,585.8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853,022.12	30,880,591.77	31,206,052.28	15,527,561.61
二、职工福利费		2,366,409.27	2,350,377.27	16,032
三、社会保险费	150,763.82	4,567,594.75	4,566,129.24	152,229.33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646.83	1,072,651.02	1,113,993.42	50,304.43
基本养老保险费	76,907.78	3,069,520.74	3,050,677.36	95,751.16
失业保险费	-3,726.76	130,268.3	124,012.34	2,529.2
工伤保险费	-4,199.87	199,805.66	193,783.52	1,822.27
生育保险费	-9,864.16	95,349.03	83,662.6	1,822.27
四、住房公积金	0	772,986.9	770,383.55	2,603.35
五、辞退福利		1,662,158.05	1,614,599.43	47,558.62
六、其他	5,634,310.68	1,043,824.1	556,799.28	6,121,335.5
其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34,310.68	1,043,824.1	556,799.28	6,121,335.5
合计	21,638,096.62	41,293,564.84	41,064,341.05	21,867,320.41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

本报告期计提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1,043,824.1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1,662,158.05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项目	期末余额	预计发放时间	预计发放金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527,561.61	2012年7-9月	15,527,561.61
(2) 职工福利费	16,032.00	2012年7月	16,032.00
(3)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6,121,335.50	2012年7-12月	6,121,335.50
(4) 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	154,832.68	2012年7月	154,832.68
(5) 辞退福利	47,558.62	2012年7-12月	47,558.62
合计	21,867,320.41		21,867,320.41

3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970,245.37	3,133,886.28
消费税		
营业税	2,291,810.75	4,637,286.57
企业所得税	9,384,669.25	10,713,070.78
个人所得税	623,175.73	2,035,231.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3,405.01	358,819.98
房产税	-163,666.99	210,298.81
土地增值税	8,874,837.09	9,917,724.07
教育费附加	85,300.94	257,763.35
其他	116,972.51	103,123.58
合计	23,296,749.66	31,367,205.38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我公司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不存在相互调剂的情况。

3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38,152	714,756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合计	438,152	714,756

应付利息说明：

应付利息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的长期借款计提的利息。

37、应付股利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香港文华石矿有限公司	3,159,149.71	3,159,149.71	无法获得股东银行账号
全体股东	4,162,687.2		

合计	7,321,836.91	3,159,149.71	--
----	--------------	--------------	----

应付股利的说明:

应付股利期末较年初增加131.77%，主要系本报告期对股东分配上年度股利所致。

38、其他应付款

(1)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关联方款项	2,765,659.26	2,895,859.62
应付非关联方款项	48,887,008.98	45,755,439.57
合计	51,652,668.24	48,651,299.19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600.5	2,600.5
合计	2,600.50	2,600.5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原因	备注
侨光项目	5,625,755.94	预提土地增值税		
深圳市骏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合作保证金		
购房职工	4,220,376.93	代收购房款		
深圳市国富建筑有限公司	3,100,000.00	往来款项		
西安市房管局	1,229,916.19	代收契税		
合计	19,176,049.06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备 注
深圳市富盛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988,000.00	应付资产购置款	

深圳市骏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保证金	
购房职工	4,220,376.93	代收购房款	
深圳市国富建筑有限公司	3,100,000.00	往来款项	
侨光项目	5,625,755.94	预提土地增值税	

39、预计负债

无

4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8,557.15	442,614.88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108,557.15	442,614.88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08,557.15	442,614.88
信用借款		
合计	108,557.15	442,614.8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2010年03月01日	2012年03月01日	CNY	7.32%				123,181.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2010年10月08日	2012年10月08日	CNY	7.98%		108,557.15		319,433.87
合计	--	--	--	--	--	108,557.15	--	442,614.8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无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均为子公司将于一年内到期的搅拌车按揭贷款。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无

(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无

41、其他流动负债

无

4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032,500	
保证借款	3,394,245.67	5,130,560.62
信用借款		
抵押+担保	49,040,755.6	77,286,839.76
合计	55,467,501.27	82,417,400.38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抵押借款3,032,500.00元，系我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华融支行借入的两年期搅拌车按揭贷款，该笔贷款以我公司10台型号ZJV5258GJBSZ的混凝土搅拌运输车作抵押。

②保证借款3,394,245.67元，系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蛇口支行借入的搅拌车按揭贷款，该笔贷款由深圳中集车辆销售有限公司盐田分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③抵押+担保借款49,040,755.60元，系我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千禧公司向招商银行西安钟楼支行借入的经营性贷款，该笔贷款以西安千禧公司开发的天地时代商业广场的商业房产作抵押，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	2011年04月10日	2021年04月09日	CNY	7.21%		49,040,755.6		77,286,839.7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融支行	2012年02月09日	2014年02月09日	CNY	7.99%		3,032,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2011年05月17日	2013年05月17日	CNY	7.99%		808,562.36		1,261,896.8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2011年05月17日	2013年05月17日	CNY	7.99%		1,607,797.37		2,526,931.7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2011年09月29日	2013年09月20日	CNY	7.99%		977,885.94		1,341,732
合计	--	--	--	--	--	55,467,501.27	--	82,417,400.38

43、应付债券

无

44、长期应付款**(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无

(2) 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无

45、专项应付款

无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47、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756,240						138,756,240

48、库存股

无

49、专项储备

无

5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1,841,955.28			81,841,955.28
其他资本公积	8,709,606.43			8,709,606.43
合计	90,551,561.71			90,551,561.71

5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0,740,651.2			10,740,651.2
任意盈余公积	27,751,458.4			27,751,458.4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8,492,109.6			38,492,109.6

52、一般风险准备

无

5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8,983,190.7	--	50,941,731.63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8,983,190.7	--	50,941,731.6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2,689.94	--	9,725,793.4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34,334.3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162,687.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337,813.56	--	58,983,190.7	--

5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0,243,763.03	317,186,019.69
其他业务收入	3,732,686.48	10,455,686.95
营业成本	335,067,708.59	282,728,180.1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355,961,608.98	324,278,330.92	289,499,626.06	262,967,174.92
商业				
房地产业	1,630,000	300,637.49	21,444,172	10,335,793.2
租赁及其他	12,652,154.05	8,170,866.01	6,242,221.63	4,629,384.26
合计	370,243,763.03	332,749,834.42	317,186,019.69	277,932,352.3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混凝土销售	353,820,274.02	321,440,625.47	276,729,790.73	253,017,619.39
物业管理	6,956,010.91	6,080,001.12	4,766,933.63	4,629,384.26
房地产	1,630,000	300,637.49	21,444,172	10,335,793.2
石料销售	2,141,334.96	2,837,705.45	12,769,835.33	9,949,555.53
租赁	5,696,143.14	2,090,864.89	1,475,288	
合计	370,243,763.03	332,749,834.42	317,186,019.69	277,932,352.3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地区	288,867,060.48	264,719,953.78	222,619,098.65	198,048,639.14
湖南地区	74,050,559.41	65,638,378.26	76,698,937.04	70,547,329.57
西安地区	7,326,143.14	2,391,502.38	17,867,984	9,336,383.67
合计	370,243,763.03	332,749,834.42	317,186,019.69	277,932,352.38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36,480,398.79	9.75%
中建三局第二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华南公司	17,193,359.7	4.6%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6,624,862.2	4.45%
深圳市龙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325,973.49	3.3%
泉州市亿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861,996.81	2.9%
合计	93,486,591	25%

营业收入的说明：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5,305.78万元，主要系我公司本报告期混凝土业销量增加所致。

55、合同项目收入

□ 适用 √ 不适用

56、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消费税			
营业税	768,213.19	1,746,149.01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5,041.96	603,178.46	7%
教育费附加	317,849.92	343,194.37	3%、2%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2,444,372.61	30%---60%
其他	152,835.33		

合计	1,683,940.4	5,136,894.45	--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本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67.22%，主要系我公司本报告期房地产收入确认减少，相关的税费减少所致。

5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58、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无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59、资产减值损失

无

60、营业外收入

(1)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3,103.05	76,094.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3,103.05	76,094.6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收入	10,000	5,000

盘盈收入		59,109.63
罚款收入	70,742.47	43,237.38
其他	402,310.54	437,866.09
合计	506,156.06	621,307.72

(2) 政府补助明细

无

6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594.23	17,76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594.23	17,760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罚款支出	126,127.29	52,039.2
其他	7,800.55	100,370.78
合计	140,522.07	170,169.98

62、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21,221.66	2,596,159.3
递延所得税调整		
合计	2,621,221.66	2,596,159.3

6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1）	-9,482,689.94	888,562.30
非经常性损益	758,030.51	820,105.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非经常性损益)		-10,240,720.45	68,457.14
年初股份总数 (S0)		138,756,240.00	138,756,24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增加股份下一月分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减少股份下一月分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1=S0+S1+Si×Mi÷M0-Sj×Mj÷M0-Sk)		138,756,240.00	138,756,240.00
基本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S1)	-0.0683	0.0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P2÷S1)	-0.0738	0.0005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 (1—所得税 率)]/(S0+S1+Si×Mi÷M0—Sk+ 认股认 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 通股加权平均数))	-0.0683	0.0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P2+(已确认为费用的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 × (1—所得税 率)]/(S0+S1+Si×Mi÷M0—Sk+ 认股认 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 通股加权平均数))	-0.0738	0.0005

64、其他综合收益

无

65、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往来款	11,619,130.83
利息收入	919,841.71
营业外收入	27,152
合计	12,566,124.5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往来款项	12,381,144.22
付现费用	12,002,982.85
合计	24,384,127.07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票据保证金	28,566,940.48
合计	28,566,940.4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6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392,492.2	725,633.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097,408.41	11,500,147.39
无形资产摊销	364,652.3	364,65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73,297.13	4,073,398.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508.82	-58,334.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25.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038,405.85	12,391,529.8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79,101.56	8,225,384.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085,273.75	-1,281,986.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818,244.27	-29,855,318.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72,209.18	6,085,106.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2,873,501.16	137,735,091.4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9,626,844.06	74,087,496.1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6,753,342.9	63,647,595.25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无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一、现金	132,873,501.16	159,626,844.06
其中：库存现金	18,009.36	22,088.9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2,855,491.8	159,604,755.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73,501.16	159,626,844.06

67、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八)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1、说明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主要交易安排及其会计处理、破产隔离条款

无

2、公司不具有控制权但实质上承担其风险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无

(九)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币种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	深圳市	杨玉科	建筑施工、房地产开发和建材工业	250,000,000.00	CNY	31.34%	31.34%	杨玉科、陈立文等东部集团经营者和员工	19218974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币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石柱铭	加工业	2,043.00	CNY	100%	100%	19220040-1
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展海波	加工业	1,000.00	HKD	90%	90%	61885136-8
深圳市天地石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李长慧	加工业	1,250.00	CNY	100%	100%	61891603-7
深圳市深康大岭山石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王岳明	加工业	345.00	CNY	100%	100%	70845374-4
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石柱铭	加工业	1,200.00	CNY	85%	85%	70845472-9
深圳市天地砼剂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石柱铭	加工业	100.00	CNY	100%	100%	74660898-7
深圳市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黄海	服务业	300.00	CNY	100%	100%	279295634
深圳市天地东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石柱铭	加工业	2,000.00	CNY	100%	100%	745197258
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黄海	加工业	2,000.00	CNY	60%	60%	19219290-7
深圳市天地新型构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丘世安	加工业	500.00	CNY	100%	100%	712529819-7

司										
深圳市天地石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黄海	加工业	520.00	CNY	100%	100%	19219361-9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西安	杨国富	房地产开发	1,200.00	CNY	100%	100%	72285103-4
深圳市天地建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倪翔	加工业	70.00	CNY	100%	100%	19219429-1
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株洲	石柱铭	加工业	1,500.00	CNY	100%	100%	68743587-8
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株洲	孟志峰	加工业	1,000.00	CNY	80%	80%	75335785-6
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公司	深圳	黄海	房地产开发	2,500.00	CNY	60%	60%	56852874-8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第二大股东	767566421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2173554
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2207160
深圳市东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708495360
深圳市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2193686
深圳市鹏盈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法人	192214651
深圳市大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92225158
深圳市大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关联法人之分支机构	66317479X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商品混凝土销售	在对外销售同类货物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协议确定,保证不低于市场价格	16,624,862.2	4.7%	16,903,229.98	6.11%

(2)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	租赁资产情	租赁资产涉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	本报告期	租赁收益
-------	-------	-------	-------	-------	-------	-------	-------	------	------

		类	况	及金额			依据	确认的租 赁费	对公司影 响
深圳市鹏城 建筑集团有 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 混凝土有限 公司横岗分 公司	生产场地	土地 11,320 平方米		2011 年 01 月 0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合同	180,000	无重大影 响

(4)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 完毕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2012 年 01 月 10 日	2015 年 01 月 10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5,000,000	2011 年 08 月 26 日	2014 年 08 月 26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1 年 12 月 15 日	2014 年 12 月 15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2011 年 10 月 19 日	2014 年 10 月 19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1 年 11 月 03 日	2014 年 11 月 03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	2012 年 05 月 25 日	2015 年 05 月 25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2 年 05 月 02 日	2015 年 05 月 02 日	否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2 年 05 月 02 日	2015 年 05 月 02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12 年 02 月 29 日	2015 年 02 月 29 日	否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 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	2011 年 09 月 29 日	2012 年 09 月 29 日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收账款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2,672,722.93	35,491,073.73
	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	845,733.2	845,733.2
预付账款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8,575	8,575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86,050.74	486,050.7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600.5	2,600.5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705,690.05	525,690.05
	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	591,362.78	591,362.78
	深圳市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5,871.64	605,871.64
	深圳市大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分公司		310,200.36
	深圳市东部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860,134.29	860,134.29

(十)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一) 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十二) 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已签订的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及有关财务支出

① 借款给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于2011年4月1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该子公司提供借款2,400万元，期限为3年（从资金到位起算）；该借款主要用于该子公司投资项目公司需要，本公司将对该借款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该子公司收取资金使用费，每年结算一次。

本公司于2011年5月1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该子公司继续提供借款1,600万元，期限为3年（从资金到位起

算)。该次借款也主要用于该子公司投资项目公司需要。本公司将对该借款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该子公司收取资金使用费,每年结算一次。为了保证本公司权益,降低借款风险,该笔借款由深圳市尊地地产咨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并将其所持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40%股权质押给本公司。

上述借款生效后,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总额度为4,000万元。截止2012年6月30日,双方尚未签订具体借款协议,上述借款尚未执行。

②投资连云港市东海县房地产项目

2011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投资连云港市东海县房地产项目的议案》;本议案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1年4月18日,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合作开发建设滨河花园房地产项目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书》),将东海项目公司暂定为江苏省东海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其中: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6,500万元,持股比例为65%;江苏福如东海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出资3,500万元,持股比例为35%。

截止2012年6月30日,江苏省东海天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尚未注册,相关的房地产项目尚未启动。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无。

(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①公司重大的对外出租合同及财务影响

2010年5月1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与陕西御指天骄足浴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西安市凤城二路10号北天地时代广场的地上四层的商业房屋出租给对方使用,租赁期为2010年5月11日至2020年5月10日共10年,租赁面积3,392.77平方米,租赁价格在2010年5月10日至2013年5月10日期间为每月每平方米48元,在2013年5月11日至2016年5月10日期间为每月每平方米51.84元,在2016年5月10日至2020年5月10日为每月每平方米55.99元,其中本报告期确认的租金收入为850,363.86元。

2010年4月13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西安市凤城二路10号北天地时代广场20107、20103号的房屋租赁给对方使用,租赁期为2010年4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共15年,租赁面积923.69平方米,合同期内每月租金标准为每平方米190元,每5年递增8%,其中本报告期确认的租金收入为1,000,345.44元。

2010年5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与西安市太阳神餐饮娱乐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西安市凤城二路10号北天地时代广场地上三层(10301、20301)的商业房屋租赁给对方使用,租赁期为2010年5月15日至2020年5月14日共10年,租赁面积为4,088.80平方米,合同期内每月租金标准为每平方米50元,每3年递增8%,其中本报告期确认的租金收入为1,039,236.66元。

2011年1月4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与陕西华东永和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其位于西安市凤城二路10号北天地时代广场地下负一层(1F101)、负二层(1F201)及地上一层部分(10103、10104、10106、10107、10112)的商业房屋出租给对方使用,租赁期为2011年11月4日至2026年4月30日共15年,每月租金分地下和地上由30元至190元每平方米不等,地上部分租金以3年为一周期,每周期递增8%,地下部分按协议分时段分别增加5至15元不等。其中本报告期确认的租金为2,051,126.22元。

②公司重大的承租合同及财务影响

2009年4月15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与株洲鑫正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签订土地及厂房租赁合同,承租其位于株洲市石峰区铜塘湾面积13,000平米的土地及土地上的厂房,租赁期从2009年4月15日至2012年12月31日,年租金为60万元,租金自2010年1月1日起每年递增10%。

2009年9月16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与株洲市国亚学校签订土地、房屋租赁合同，承租其位于株洲市芦淞区湘江村国亚学校内面积11,000平米的土地及地上所有建筑物，租赁期自2010年3月10日至2018年3月9日，年租金30万元。

本公司之子公司分支机构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与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土地租赁合同，承租其位于深圳市龙岗区横岗镇大福地区深惠路与横坪路交汇处东南面积11,320平米的工业用地，租赁期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年租金36万元。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深秦地块列入深圳城市更新单位计划	我公司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深秦茶光更新单元项目已被纳入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拟定的《2012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三批计划》(草案)。	0	无直接的经济利益流入
转让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40%股权给深圳市华粤豪庭投资有限公司	2012年7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市华粤豪庭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4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2640万元加上天地混凝土公司2012年5月1日至2012年7月31日期间的净利润40%的价格转让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40%股权给深圳市华粤豪庭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后，本公司仍持有天地混凝土公司60%股权，仍绝对控制该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处置部分子公司投资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4号)的规定，公司将把出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对应享有的该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不会对公司本年度损益产生影响。	无直接的经济利益流入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无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四)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债务重组

无

3、企业合并

无

4、租赁

无

5、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无

6、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无

7、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1) 新世纪广场托管协议事项

本公司于2008年11月18日与深圳博瑞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福公司)签署《关于盘活深圳新世纪广场闲置房产的协议书》，约定将公司所拥有的深圳新世纪广场东塔楼第二十五层、第二十七层至四十二层、西塔楼第三十五至四十二层(共计二十五层)房产(共约31000平方米)作价人民币180,000,000.00元(人民币壹亿捌仟万元)转让给博瑞福公司。同时鉴于该房产现状(尚未完工,本公司账面列报为在建工程),本公司将该房产先行托管给博瑞福公司,托管期内由博瑞福公司自行筹措资金完成该房产的续建工作,托管期限暂定为两年。托管期内博瑞福公司向本公司按每平米每月支付10元托管费,两年托管期内共支付托管费7,440,000.00元(人民币柒佰肆拾肆万元)。鉴于该项目的难度,为继续共同推进新世纪闲置房产的盘活,期满后双方经过友好协商,与2010年11月19日签订了《关于盘活深圳新世纪广场闲置房产的补充协议书》,将托管协议延长两年,期限从2010年11月18日始至2012年11月17日止。延长的托管期限内,博瑞福公司向本公司每月每平米支付托管费14元,每年的托管费为5,208,000.00元,两年共计的托管费为10,416,000.00元。截至2012年6月30日,公司就该事项累计已确认收入15,874,000.00元,累计确认净收益2,566,127.00元。其中本报告期共确认托管收入2,604,000.00元,实现托管净收益469,776.00元。

(2) 担保、抵押或质押

①本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深圳深南支行、平安银行深圳高新北支行为本公司开发的天地峰景园楼盘的购房人发放的按揭贷款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该等按揭贷款金额最高为购房总价的80%。截止2012年6月30日，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尚未结清的担保共7户，金额约280万元。

②本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钟楼支行为本公司开发的西安千禧“天地时代广场”楼盘的购房人发放的按揭贷款承担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截止2012年6月30日，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尚未结清的合计担保共420户，金额约9,963万元。

③2012年5月30日，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借款人民币3,000万元，该笔贷款以我公司自有房产东部物业商业大楼十楼作为抵押，并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人民币3,000万元。

④2012年6月15日，本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该笔贷款以我公司自有房产东部物业商业大楼十楼作为抵押，并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笔贷款余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⑤2012年6月14日，本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南园支行借款人民币2,000万元，该借款以本公司持有的深圳市天地东建混凝土有限公司80%股权作为质押，并由深圳市东部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笔贷款的余额为人民币2,000万元。

⑥2011年3月13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西安分行钟楼支行借款人民币8,000万元整，贷款期限拾年（自2011年4月10日至2021年4月9日）。西安千禧以其开发的天地时代广场19,708.60平方米、账面价值为132,398,042.00元的商业房产作为抵押，并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笔贷款的余额为人民币4,904.08万元。

⑦2012年2月9日，本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华融支行借款人民币3,692,500.00元，贷款期限自2012年2月9日至2014年2月9日。该笔贷款以我公司10台型号为ZJV5258GJBSZ混凝土搅拌运输车作抵押。截止2012年6月30日，该笔贷款的余额为人民币3,032,500.00元。

(3) 诉讼事项

①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7日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深圳市建南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支付拖欠货款365,398.90元，以及该货款的逾期付款违约金（从2007年5月12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银行逾期贷款利率，计至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止）。2009年8月26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09）深福法民二初字第2590号民事判决书，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胜诉。2010年1月27日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10年7月16日福田法院执行局《民事裁定书》终结本次执行程序，如发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线索可重新申请强制执行。截止2012年06月30日，上述款项仍未收回，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已按账龄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②公司股份改制前与宝安县华威公司于1985年因购销钢材合同纠纷一案，经多次上诉及审理后，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于1997年9月及12月将本公司银行存款人民币2,351,956.00元强制划走，但经本公司向中国最高人民检察院申诉，该院向最高人民法院和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去函要求重新审理，截止2012年6月30日，上述款项仍未收回，该应收款已按账龄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③公司子公司之分支机构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于2011年3月3日向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重庆市黄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支付其所欠货款456,259.10元及该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2011年8月20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作出（2011）深福法民二初字第1069号民事判决书，要求重庆市黄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横岗分公司支付货款456,259.10元及其逾期支付货款的违约金。重庆市黄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由于不服一审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2年6月5日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2）深中法商终字第781号的终审《民事判决书》，维持原判，驳回了重庆市黄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诉讼请求。2012年7月18日申请强制执行，本案正在执行进程中。

④公司之子公司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于2011年6月30日向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被告株洲鸿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李钢赢支付货款及违约金共计323,532.00元；经株洲市芦淞区人民法院（2011）芦法民二初字第160号民事调解书，被告自愿于2011年12月31日前付清货款292,790.00元，如逾期履行，原告有权要求被告每日按照欠款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期从2010年1月25日至债务全部清偿之日）。子公司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已向法院申请执行。截止2012年06月30日，被告株洲鸿泰建筑有限责任公司、李钢赢尚未履行支付义务，此案正在执行中。

（4）西丽红花岭地块合作开发情况

公司与深圳市骏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然投资”）于2010年7月9日签订了《西丽红花岭地块房地产合作开发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书”），就公司西丽红花岭地块进行合作开发。西丽红花岭地块中的21,790.3平米（原宗地号：T403-0027和T403-0028）（以下简称“A地块”），公司已于1993年与深圳市国土局签订了《土地使用合同书》，土地用途为工业、单身宿舍、食堂；其余面积27,503.6平方米（以下简称“B地块”），由于多种原因一直未能完善用地手续。鉴于上述地块情况，为尽快完善西丽红花岭地块的整体用地手续，实现整体开发，双方拟定由骏然投资协助公司完善A地块的土地开发用地手续；协助公司办理B地块土地开发用地手续，按照国家法规和土地政策的要求办理至公司名下，以实现该地块的整体开发。

骏然投资于2010年7月20日支付公司500万元人民币作为合作保证金。根据合作协议书的规定，如果在合作协议书生效后六个月内，未能完善A地块的土地用地手续，未能将B地块用地手续办理至公司名下，并取得政府许可完善西丽红花岭地块的用地手续的相关文件，实现西丽红花岭地块的整体开发，则骏然投资不再享有该合作项目的任何权益，公司应退还骏然投资500万元人民币保证金。截止2012年6月30日，相关的土地手续未办理完善，收取的保证金也未退还。

（5）购买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资产的事项

公司与深圳宝创建材有限公司于2012年6月25日（以下简称“宝创公司”）签署了《资产转让协议》。我公司以人民币1,242.00万元购买宝创公司设备类资产、房屋建筑物、构筑物以及其他附属设施。本次收购行为有利于提升公司混凝土产业的持续经营能力、优化了公司混凝土公司的站点布局，符合公司混凝土业产业的发展需要，具有一定的战略意义和现实必要性。本次购买资产增加了公司的固定资产，减少公司流动资产，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公司资产的流动性。但该部分资产正式投入运营后，能够增加公司商品混凝土的生产、供应能力，从而提升公司商品混凝土业的整体盈利能力。截止2012年6月30日，我公司已按照协议规定支付了593.2万元的资产购买款。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145,562,252.21	100%	12,534,870.49	8.61%	144,395,538.24	100%	12,534,870.49	8.68%
组合小计	145,562,252.21	100%	12,534,870.49	8.61%	144,395,538.24	100%	12,534,870.49	8.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5,562,252.21	--	12,534,870.49	--	144,395,538.24	--	12,534,870.49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 单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按照账龄划分。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 单笔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119,593,419.65	82.16%	5,897,344.76	118,603,222.36	82.14%	5,930,161.12
1 年以内小计	119,593,419.65	82.16%	5,897,344.76	118,603,222.36	82.14%	5,930,161.12
1 至 2 年	16,353,755.9	11.23%	1,635,375.59	16,208,839.6	11.23%	1,620,883.96
2 至 3 年	2,213,947.07	1.52%	664,184.12	2,226,569.8	1.54%	667,970.94
3 年以上	7,401,129.59	5.09%	4,337,966.02	7,356,906.48	5.09%	4,315,854.47
3 至 4 年	6,126,327.14	4.21%	3,063,163.57	6,082,104.03	4.21%	3,041,052.02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274,802.45	0.88%	1,274,802.45	1,274,802.45	0.88%	1,274,802.45
合计	145,562,252.21	--	12,534,870.49	144,395,538.24	--	12,534,870.49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8,913,225.15	1-2 年	12.99%
深圳市龙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客户	15,489,586.62	1-2 年	10.64%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客户	13,060,942.18	1 年以内	8.97%
泉州市亿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客户	12,356,551.72	1 年以内	8.49%
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	客户	11,008,022.82	1-3 年	7.57%
合计	--	70,828,328.49	--	48.66%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18,913,225.15	12.99%
深圳市东部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801,036.83	0.55%
合计	--	19,714,261.98	13.54%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4,229,826.14	90.98%			168,404,550.97	90.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组合	14,403,183.06	7.52%	13,008,186.7	90.31%	14,170,417.77	7.61%	13,008,186.7	91.8%
组合小计	14,403,183.06	7.52%	13,008,186.7	90.31%	14,170,417.77	7.61%	13,008,186.7	9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79,324.63	1.5%	687,735.16	23.89%	3,585,057.45	1.93%	687,735.16	19.18%
合计	191,512,333.83	--	13,695,921.86	--	186,160,026.19	--	13,695,921.86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单笔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按照账龄划分。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的理由、计提方法：单笔金额不超过100万元的应收款项，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与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58,314,711.65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37,724,059.92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23,728,137.21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株洲天地中已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18,254,304.94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13,934,849.05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11,827,923.51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市天地东建混凝土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6,300,000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市天地石矿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4,145,839.86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合计	174,229,826.14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 年以内	1,166,346.8	8.1%	44,421.09	1,070,208.11	7.55%	53,510.41
1 年以内小计	1,166,346.8	8.1%	44,421.09	1,070,208.11	7.55%	53,510.41
1 至 2 年	173,150.02	1.2%	17,315	9,093.52	0.06%	909.35
2 至 3 年	145,073.23	1.01%	43,521.97	179,621	1.27%	53,886.3

3 年以上	12,918,613.01	89.69%	12,902,928.64	12,911,495.14	91.12%	12,899,880.64
3 至 4 年	30,850	0.21%	15,425	22,029	0.16%	11,014.5
4 至 5 年	1,296.87	0.01%	1,037.5	3,000	0.02%	2,400
5 年以上	12,886,466.14	89.47%	12,886,466.14	12,886,466.14	90.94%	12,886,466.14
合计	14,403,183.06	--	13,008,186.7	14,170,417.77	--	13,008,186.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与深圳市天地建材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921,845	687,735.16	74.6%	净资产为负数
与深圳市深康大岭山石矿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876,758.66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497,284.41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市天地石材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361,162.74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与深圳市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往来款	222,273.82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合计	2,879,324.63	687,735.16	23.89%	--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314,711.65	1 年以内	30.45%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724,059.92	1 年以内	19.7%
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728,137.21	1 年以内	12.39%
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254,304.94	1 年以内	9.53%
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34,849.05	1 年以内	7.28%
合计	--	151,956,062.77	--	79.35%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58,314,711.65	30.45%
西安千禧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37,724,059.92	19.7%
深圳市天地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23,728,137.21	12.39%
株洲天地中亿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18,254,304.94	9.53%
株洲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934,849.05	7.28%
深圳天地远东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827,923.51	6.18%
深圳市天地东建混凝土有限公司	子公司	6,300,000	3.29%
深圳市天地石矿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45,839.86	2.16%
深圳市天地建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921,845	0.48%
深圳市深康大岭山石矿有限公司	子公司	876,758.66	0.46%
深圳市深秦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497,284.41	0.26%
深圳市天地石材有限公司	子公司	361,162.74	0.19%

深圳市天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2,273.82	0.12%
合计	--		177,109,150.77	92.49%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 0 元。

(9) 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绍兴市型钢造船厂	成本法	500,000	500,000		500,000	9%	9%		200,000		
深圳乡镇企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300,000	5,300,000		5,300,000	18%	18%		5,300,000		
深圳市中金汇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3,200,000	3,200,000		3,200,000	8.8888%	8.8888%		3,050,000		
深圳市天地建材公司	成本法	1,104,276.58	1,104,276.58		1,104,276.58	100%	100%		1,104,276.58		
深圳市天地石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1,934,004.46	11,934,004.46		11,934,004.46	100%	100%		10,352,045.78		
深圳市天地新型构件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	100%		3,034,979.58		
深圳市深秦实业有	成本法	10,135,653.76	9,015,653.76	1,120,000	10,135,653.76	60%	60%		5,194,444.44		

限公司											
深圳市天地 砼剂开发 有限公司	成本法	510,000	510,000		510,000	51%	51%				
深圳天地 远东混凝 土有限公 司	成本法	8,231,313 .66	8,231,313 .66		8,231,313 .66	90%	90%				
深圳市天 地石矿有 限公司	成本法	19,393,59 3.74	19,393,59 3.74		19,393,59 3.74	100%	100%		19,393,59 3.74		
深圳市天 地物业管 理有限公 司	成本法	8,040,743	8,040,743		8,040,743	100%	100%				
深圳市天 地混凝土 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430,00 0	19,725,11 0	704,890	20,430,00 0	100%	100%				
深圳市深 康大岭山 石矿有限 公司	成本法	3,450,000	3,450,000		3,450,000	100%	100%				
深圳市天 地建筑材 料有限公 司	成本法	11,306,01 3.7	11,306,01 3.7		11,306,01 3.7	85%	85%				
深圳市天 地东建混 凝土有限 公司	成本法	20,000,00 0	16,000,00 0	4,000,000	20,000,00 0	100%	100%				
西安千禧 国际置业 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000,00 0	12,000,00 0		12,000,00 0	100%	100%				
株洲天地 混凝土有 限公司	成本法	20,114,45 8.24	20,114,45 8.24		20,114,45 8.24	100%	100%				
株洲天地 中亿混凝 土有限公 司	成本法	11,989,26 7	11,989,26 7		11,989,26 7	80%	80%				

深圳市天地恒大房地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60%	60%				
合计	--	187,639,324.14	181,814,434.14	5,824,890	187,639,324.14	--	--	--	47,629,340.12	0	0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7,170,994.49	95,427,893.5
其他业务收入	3,001,494.35	3,172,771.9
营业成本	100,325,031.68	87,950,973.8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业	107,170,994.49	98,019,473.64	91,851,705.5	84,482,073.97
商业				
房地产业			3,576,188	999,409.53
合计	107,170,994.49	98,019,473.64	95,427,893.5	85,481,483.5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混凝土	107,170,994.49	98,019,473.64	91,851,705.5	84,482,073.97
房地产			3,576,188	999,409.53
租赁及其他				

合计	107,170,994.49	98,019,473.64	95,427,893.5	85,481,483.5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深圳地区	107,170,994.49	98,019,473.64	95,427,893.5	85,481,483.5
合计	107,170,994.49	98,019,473.64	95,427,893.5	85,481,483.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1,446,078.25	19.47%
深圳市龙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325,973.49	11.19%
深圳市鹏城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1,993,597.41	10.89%
泉州市亿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0,861,996.81	9.8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8,321,179.25	7.54%
合计	64,948,825.21	58.95%

5、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215,532.5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40,215,532.55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末取得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无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118,127.03	35,008,835.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51,062.56	5,349,970.85
无形资产摊销	200,077.04	200,077.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9,580.21	57,489.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303.05	17,7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921.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408,798.9	8,646,253.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15,532.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1,084.4	882,103.5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62,119.27	18,253,458.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363,564.42	2,177,719.4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65,765.97	30,378,135.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92,208,224.64	90,334,689.3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5,209,517.53	37,457,100.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98,707.11	52,877,588.47

7、反向购买下以评估值入账的资产、负债情况

无

(十六) 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6%	-0.0683	-0.06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0%	-0.0738	-0.0738

2、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2,500,000.00	1,350,000.00	85.19%	主要系本报告期持有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438,152.00	714,756.00	-38.70%	主要系本报告期西安千禧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股利	7,321,836.91	3,159,149.71	131.77%	主要系本报告期对股东分配上年度股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557.15	442,614.88	-75.47%	主要系本报告期株洲地区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搅拌车按揭贷款所致

长期借款	55,467,501.27	82,417,400.38	-32.70%	主要系本报告期西安千禧公司偿还长期借款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83,940.40	5,136,894.45	-67.22%	主要系本报告期房地产收入确认减少, 相关的税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1,042,615.67	23,824,759.94	30.3%	主要系本报告期人工成本上涨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82,689.94	888,562.30	-1,167.19%	主要系本报告期房地产收入确认减少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909,802.26	-162,928.85	-458.5%	主要系本报告期非全资子公司亏损增加所致

九、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1、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半年度报告文本； 2、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财务总监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3、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4、其他有关资料。

董事长：杨国富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2 年 08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